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鼓勵，去年由於疫情相對前年穩定，營收增加 9.62%，公司將持續進行產銷策略修正，致營業成本、費用相對降低，使得營業利益能維持獲利。

本公司將以加強研發創新、品牌行銷，提昇產品附加價值作為全員努力方向，並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支持及鼓勵，謹將一一〇年度營業績效及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報告如下：

一、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

1、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0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365,000 仟元，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36,765 仟元，每股盈餘 1.96 元，比較 109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 9.62%、稅後淨利增加 581%。

2、預算執行情形

不適用，本公司 110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
營業收入	365,000	332,962	32,038
營業成本	303,264	285,077	18,187
營業淨利	18,589	9,497	9,092
本期淨利	136,765	(28,429)	165,194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1%	(2%)
權益報酬率	15%	(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	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0%	(4%)
純益率	38%	(9%)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1.96	(0.41)

4、研究發展狀況：

(1)新產品開發方面

除現有產品外，開發 A700 發泡產品及配合環保要求無溶劑加工產品並搭配回收底部，另著力於研發水性 PU 透濕膜，以雜項應用新客戶開發方向。

(2)研發能力之提昇及產品擴充方面

以現有產品為基礎進行市場之延伸拓展，加強上下游整合，加速研發進度，繼續投入研究開發提升產品用途，與他廠策略聯盟擴充產品市場，建構公司成長動能。

二、一一一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

- (1)拉攏同業進行策略聯盟，降低成本，提升毛利。
- (2)人力優化，強化整體管理體系，促使企業內部提高獲利的動能。
- (3)透過資產活化，提升公司獲利。
- (4)透過上下游整合，加速新產品驗證時程。
- (5)因應國際品牌需求，搭配原物料廠商，開發 Recycle 產品
- (6)掌握市場產品發展趨勢，積極開發不同領域新產品。
- (7)強化目標管理以降低庫存，增加存貨週轉率。

2、預期銷售數量

PVC 塑膠皮 80 萬碼，PU 乾式合成皮 960 萬碼，PU 濕式合成皮 40 萬碼。

3、重要產銷政策

(1)生產方面

PVC 增加高物性及高柔軟產品，拓展國外頂端客戶需求。

(2)行銷方面

提升上下游整合速度，針對客戶需求結合所長全力以赴，合作並進，
並避免惡性競爭之不良循環。

4、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配合客戶共同開發抗 UV、高耐磨耐刮，汽機車用內及外裝材料，切入車用市場。
- (2)積極開發水性產品，例如：水性防水透濕膜，俾使公司盡速轉型為無溶劑環保工廠。
- (3)因應全球環保問題，成立 ESG 專案團隊，積極針對產品及廠內進行碳足跡及碳盤查。
- (4)響應政府環保政策，建置太陽能發電系統，提高公司 ESG 排名

- 5、綜觀當前經濟景氣，由於疫情因素，國際烏俄戰爭，造成原物料高漲、通貨膨脹等等因素，導致整個消費性市場更趨近於保守，故公司經營須更加謹慎，除持續產品及市場開發外，需要更有效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力，期許年年都有佳績。

最後謹向所有股東、董監事、全體員工深致謝意，並祝福您及您的家人健康快樂、萬事如意。

董事長 張祐銘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公司沿革：

(一) 公司沿革

- 本公司成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公司沿革概述如下：
- 六十二年公司成立，資本額四百五十萬元。
- 六十三年第一套植毛製造設備完成，並擴建廠房及辦公室。
- 六十八年設立纖維廠，生產絨毛。
- 六十九年設立合成樹脂廠完成一貫作業體系，染整、纖維、合成樹脂、植毛一貫作業。
- 七十二年生產品 PVC 塑膠皮。
- 七十五年興建研究大樓、針織布廠、DOP 回收設備。
- 七十七年興建第二廠，生產 PVC 乳膠皮、PVC 乳膠布。
- 八十一年證管會核准公開發行。
- 八十三年興建第四廠，生產濕式 PU 合成皮、乾式 Pu 合成皮。
- 八十六年投入環境改善設備，增設三級化學廢水處理，水洗式廢氣回收設備，靜電 DOP 回收處理，環境美化...等。
- 八十八年股票上櫃。
- 八十九年轉投資大陸、東莞廠正式量產。
- 九十七年辦理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七億元。
- 一〇二年新增 PU 膜第一條生產線。
- 一〇四年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七億七百萬美元。
- 一〇四年新增 PU 膜第二條生產線，翻新廠房設備。
- 一〇六年出售子公司 DIAMOND STAR 股權及 DIAMOND STAR 轉投資之東莞增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 一〇六年辦理現金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二億元。
- 一〇七年盈餘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七億元。
- 一一一年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六億七千五百萬元，發行第一次國內可轉換無擔保公司債、增設太陽能發電設備。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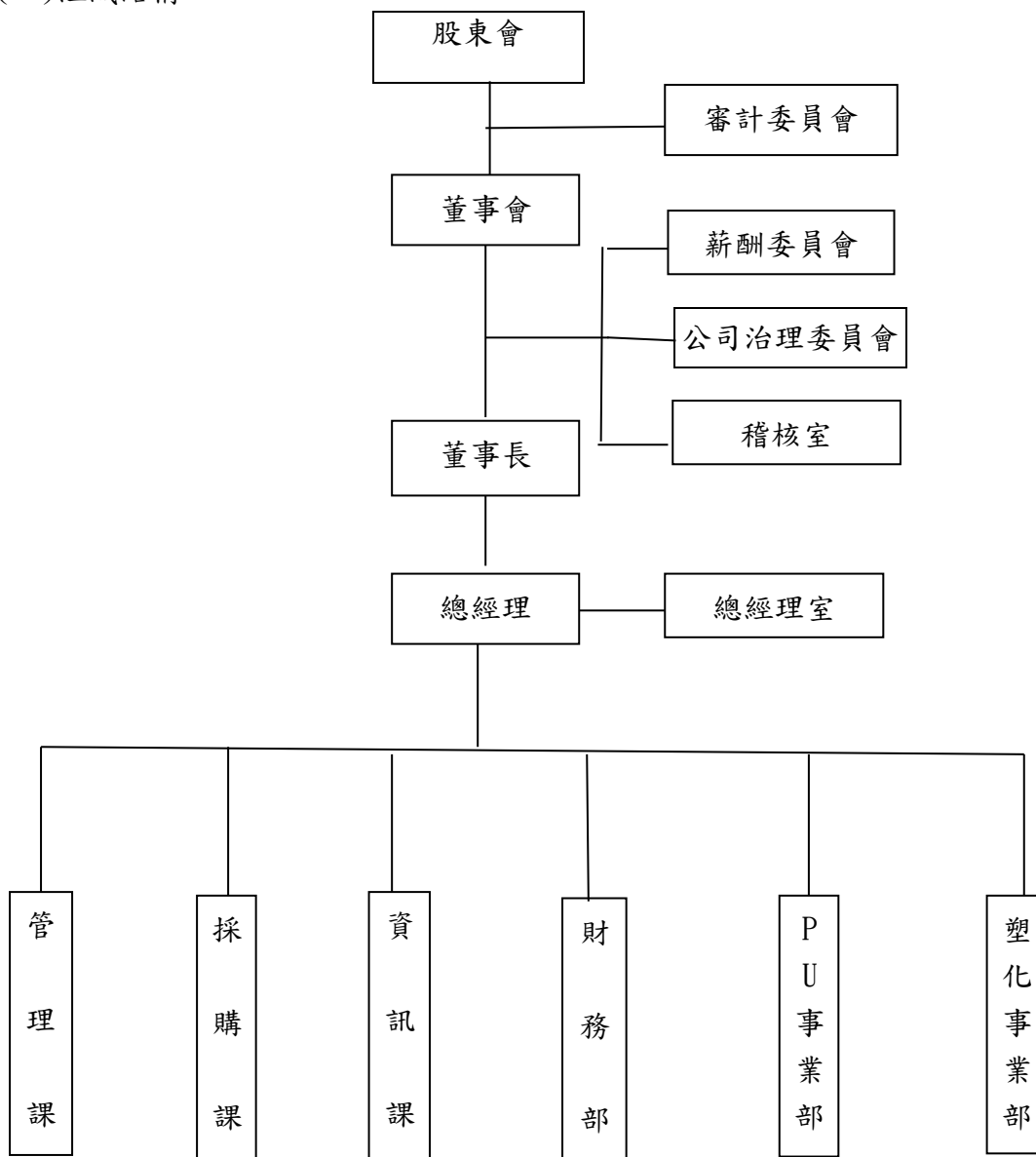
(三)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針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大量股權移轉情形。又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8 日全面改選董事，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經營方針及業務內容無重大之改變。

(四) 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 作 職 掌
稽核室	負責公司稽核工作、查核並評估內部控制是否有效、健全、合理。
總經理室	專案改善之規劃、協助進行及追蹤改善結果
塑化事業部	綜理 PVC 柔軟皮之生產、業務之推廣及開發。
PU 事業部	綜理乾、濕式合成皮之生產、業務之推廣及開發。
財務部	綜理成本、帳務、稅務、資金調度及運用等事務。
資訊課	電腦軟硬體之設計、維護及管理。
採購課	負責原材料之採購事宜。
管理課	負責公司人事、總務與庶務性工作。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1)

日期：111 年 5 月 3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男 41~50 歲	110.7.8	3	107.6.22	329,000	0.47%	329,000	0.49%	-	-	-	-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國立中山大學 EMBA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斐成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張祐銘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敬隆	男 71~80 歲	110.7.8	3	89.6.17	2,667,192	3.81%	2,667,192	3.95%	1,394,246	2.07%	-	-	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企管碩士畢業 本公司前董事長	仕鉞(股)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吳益仁	男 71~80 歲	110.7.8	3	86.6.21	1,670,354	2.39%	1,670,354	2.47%	-	-	-	-	美國甘迺迪大學企管碩士畢業	本公司榮譽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男 61~70 歲	110.7.8	3	104.6.24	10,180,219	14.54%	10,180,219	15.08%	-	-	-	-	新營高中 中華電信營業專員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之 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趙天從					12,997	0.02%	12,997	0.02%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昌成	男 51~60 歲	110.7.8	3	104.6.24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工學博士畢業 光環科技總經理	佑勝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志昌	男 51~60 歲	110.7.8	3	110.7.8	-	-	-	-	-	-	-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企管博士畢業 美國東華盛頓州立大學公行 管理碩士 台灣首府大學企管系主任	帝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昌佑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萬在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綺初	女 41~50 歲	110.7.8	3	110.7.8	-	-	-	-	-	-	-	-	台南女子技術學院會計系畢業 元富證券(股)公司承銷部業務副理	第一證券(股)公司承銷部協理 富利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5 月 2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張祐銘	48.95%
	張惠茶	2.11%
	張百閔	24.47%
	張仁瑋	24.47%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6.14%
	曾俊榮	2.10%
	陳文廣	1.45%
	陳素鈴	0.99%
	宋權宮	0.94%
	陳福興	0.90%
	郭哲良	0.87%
	中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61%
	增陳對玉	0.57%
	楊淵聞	0.55%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 年 3 月 2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中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4%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0%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	5.38%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2.69%
	洪肯棠	1.88%
	勁弘有限公司	1.18%
	陳雅琴	0.95%
	陳進隆	0.91%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0.81%
	周碧娟	0.69%
中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張惠茶	13.06%
	張祐銘	39.92%
	張百閔	20.29%
	張仁瑋	22.42%
	張宇真	0.30%
	張碩文	0.27%
	張月華	3.47%
	賴秀瓊	0.27%
	大都會網路科技(股)公司	0.01%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董事資料(2)

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張祐銘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1.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2. 企業管理經驗豐富，歷任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斐成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兼本公司法人董事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 2. 兼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 3.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無
董事：林敬隆		1. 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企管碩士畢業。 2. 自 64 年 9 月任職本公司，期間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長，企業管理經驗豐富。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無
董事：吳益仁		1. 美國甘迺迪大學企業碩士畢業。 2. 自 62 年 12 月任職本公司，期間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長，企業管理經驗豐富。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無
董事：趙天從 永捷創新科技(股) 公司代表人		1. 新營高中 2. 歷任中華電信(股)公司營業專員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兼本公司關係企業之法人董事代表人 2.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無
獨立董事：吳昌成		1. 國立交通大學工學博士 2. 光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禾鈞科技(股)公司總經理、佑勝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明、	無
獨立董事：陳志昌		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企管博士。 2. 帛漢(股)公司董事、帝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萬豪興業(股)公司監察人、倉佑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萬在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利，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2
獨立董事：許綺初		1. 台南女子技術學院會計系畢業。 2. 元富證券(股)公司承銷部業務副理、第一金證券(股)公司承銷部協理、富利康獨立董事、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2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守則」中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不限制性別、種族及國籍等，除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括：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等多元化專業背景。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現任七名董事皆為本國籍，含三名獨立董事及一名女性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 42.9%及 14.3%)，均已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學養(請參閱前述董事學經歷)，並分別擁有豐富的會計、財務、商務、法律、市場行銷或產業科技等專業，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情形如下表：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				擔任獨立董事 是否已逾三屆	多元化核心專業				
		41~50	51~60	61~70	71~80		財務 會計	商務	法律	市場 行銷	產業 科技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董事長	男	V				不適用	V	V		V	V
林敬隆董事	男				V	不適用		V		V	V
吳益仁董事	男				V	不適用		V		V	V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趙天從董事	男			V		不適用		V		V	V
吳昌成獨立董事	男		V			否		V		V	
陳志昌獨立董事	男		V			否	V	V		V	
許綺初獨立董事	女	V				否	V	V	V	V	

(二)董事會獨立性：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且均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均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利，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日期：110 年 4 月 25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毓棠	男	110.7.8	-	-	-	-	-	-	立德管理學院工業管理系畢業 康為技術有限公司廠長 永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助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室專案副理	無	無	無	無	-
塑膠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吳敏聰	男	73.9.24	-	-	-	-	-	-	淡水工商企管科畢業 本公司 PVC 事業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
PU 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李山龍	男	73.7.24	7,924	0.01%	13,307	0.02%	-	-	中原大學企管系畢業 本公司 PU 事業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張真晴	女	110.7.8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畢業 大同(股)公司專員 東捷科技(股)公司會計管理師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財務副理	無	無	無	無	-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宋麗蘭	女	110.11.10	-	-	-	-	-	-	空中大學商學系畢業 本公司會計主管	無	無	無	無	-

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總額稅後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無取自公司以轉投資事業母子公司外投事或公酬		
		報酬(A)		退休金(B)		董監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註)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和瑞投資代表人張祐銘	-	-	-	-	1239	1239	44	44	0.94	0.94	766	766	-	-	-	-	-	-	-	-	1.50	1.50	無
董事	永捷創新代表人趙天從	-	-	-	-	413	413	54	54	0.34	0.34	-	-	-	-	-	-	-	-	-	-	0.34	0.34	無
董事	林敬隆	-	-	-	-	413	413	54	54	0.34	0.34	2362	2362	649	649	-	-	-	-	-	-	2.54	2.54	無
董事	吳益仁	-	-	-	-	826	826	54	54	0.64	0.64	-	-	-	-	-	-	-	-	-	-	0.64	0.64	無
董事	劉鎮賢(註1)	-	-	-	-	-	-	-	-	-	-	937	937	-	-	-	-	-	-	-	-	0.69	0.69	無
董事	何建德(註1)	-	-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蔡文斌(註1)	-	-	-	-	-	-	40	40	0.03	0.03	-	-	-	-	-	-	-	-	-	-	0.03	0.03	無
獨立董事	吳昌成	-	-	-	-	-	-	110	110	0.08	0.08	-	-	-	-	-	-	-	-	-	-	0.08	0.08	無
獨立董事	陳志昌	-	-	-	-	-	-	85	85	0.06	0.06	-	-	-	-	-	-	-	-	-	-	0.06	0.06	無
獨立董事	許綺初	-	-	-	-	-	-	85	85	0.06	0.06	-	-	-	-	-	-	-	-	-	-	0.06	0.06	無
1.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獨立董事依本公司“董事及各委員會委員支領車馬費標準”發放定額報酬，不參與公司章程 28 條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所分派之董事酬勞，應屬合理。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事。																								

註1：110/7/8 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低於 1,000,000 元	一般董事： 永捷創新科技代表人：趙天從、林敬隆、吳益仁、劉鎮賢、何建德 獨立董事：吳昌成、陳志昌、許綺初、蔡文斌	一般董事： 永捷創新科技代表人：趙天從、林敬隆、吳益仁、劉鎮賢、何建德 獨立董事：吳昌成、陳志昌、許綺初、蔡文斌	一般董事： 永捷創新科技代表人：趙天從、吳益仁、劉鎮賢、何建德 獨立董事：吳昌成、陳志昌、許綺初、蔡文斌	一般董事： 永捷創新科技代表人：趙天從、吳益仁、劉鎮賢、何建德 獨立董事：吳昌成、陳志昌、許綺初、蔡文斌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和瑞投資代表人張祐銘	和瑞投資代表人張祐銘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和瑞投資代表人張祐銘、林敬隆	和瑞投資代表人張祐銘、林敬隆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二) 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等三項總額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雅瑩	-	-	-	-	10	10	0.01	0.01	無
監察人	張碩文	-	-	-	-	10	10	0.01	0.01	無
監察人	何建志	-	-	-	-	0	10	-	-	無

註1：本公司已於110年7月8日股東常會後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人數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 D
低於1,000,000元	林雅瑩、張碩文、何建志	林雅瑩、張碩文、何建志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人	3人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鄭毓棠	515	515	-	-	-	-	-	-	-	-	0.38	0.38	無
	林澤明(註)	2,242	2,242	525	525	-	-	-	-	-	-	2.02	2.02	無

註：林澤明於110年7月8日離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低於1,000,000元	鄭毓棠	鄭毓棠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	林澤明	林澤明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人	2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

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資訊：不適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占稅後純益比率(%)
執行長	張祐銘	—	738	738	0.53%
總經理	鄭毓棠				
協理	吳敏聰				
協理	李山龍				
財務經理	張真晴				
公司治理主管	宋麗蘭				
稽核主管	莊淑貞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兩期增(減)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8,131	8,131	4,932	4,932	3,199
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	5.95	5.95	(17.35)	(17.35)	
監察人酬金總額	20	20	80	80	(60)
監察人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	0.01	0.01	(0.3)	(0.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3,282	3,282	3,136	3,136	14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	2.40	2.40	(11.03)	(11.03)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主要是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議定之。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比例分析說明：

本公司 110 年稅後純益為 136,765 仟元，109 年稅後淨損為 28,429 仟元，110 年度稅後純益較 109 年度增加 165,194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分配酬金較 109 年度增加係屬合理。110 年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金額則較 109 年度略為增加 37 仟元。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括董監酬金、車馬費及臨時性支出及兼任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等。除依本公司章程第 22 條、28 條規定辦理外，並參酌同業水準、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且所擔任之職位、責任及其對本公司貢獻度議定之，與經營績效及未來承擔之風險呈正向關係。兩年度董監酬金，係依公司章程第 28 條之規定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提撥百分之二董、監事酬勞。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0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應出(列) 席次數(A)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	9	9	0	100%	110.7.8 改選後改派法人代表人
董事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趙天從	6	6	0	100%	110.7.8 改選新任 註：代表人趙天從改選前為和瑞投資之法人代表人
董事	林敬隆	9	9	0	100%	110.7.8 連任
董事	吳益仁	9	9	0	100%	110.7.8 連任
董事	劉鎮賢	3	0	0	0%	110.7.8 解任
董事	何建德	3	0	0	0%	110.7.8 解任
獨立董事	吳昌成	9	7	2	77.78%	110.7.8 連任
獨立董事	蔡文斌	3	3	0	100%	110.7.8 解任
獨立董事	陳志昌	6	6	0	100%	110.7.8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許綺初	6	6	0	100%	110.7.8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 條之3 所列事項：請參閱董事會重要議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 年 7 月 8 日	張祐銘 趙天從 林敬隆 吳益仁 吳昌成 陳志昌 許綺初	審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	屬討論董事自身薪酬，應利益迴避。	各董事輪流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 年 1 月 21 日	張祐銘 趙天從 林敬隆 吳益仁 吳昌成 陳志昌 許綺初	審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	屬討論董事自身薪酬，應利益迴避。	各董事輪流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 年 3 月 29 日	張祐銘 趙天從 林敬隆 吳益仁 吳昌成 陳志昌 許綺初	審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	屬討論董事自身薪酬，應利益迴避。	各董事輪流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8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後，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強化董事會職能。

(二)本公司除隨時提供董監事相關法規外，於董事會召開時，報告公司業務現況讓董監事知悉，並備妥議案相關資料及指派人員供董監事查考備詢。

(三)秉持營運透明化，維護股東權益，主動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等相關訊息。

(四)主動提供各類進修課程資訊亦鼓勵董監事踴躍參加各項公司治理課程，以加強董事會成員職能。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

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及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本公司應考量公司狀況與需要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並至少應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前三項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本公司應依據公司之運作及需求訂定符合且適於公司執行績效評估之內容，並由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及提出建議。 本公司得依公司需求修正及調整評分之標準，，亦可依各衡量面向採比重加權之方式評分。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8 日始設置審計委員會，茲將監察人及審計委員會開會情形列示如下：

1、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0 年度)改選前召開 3 次董事會，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應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林雅瑩	3	2	66.67	110 年 7 月 8 日解任
監察人	張碩文	3	0	0	110 年 7 月 8 日解任
監察人	何建志	3	2	66.67	110 年 7 月 8 日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於股東會召開時均通知監察人列席，故股東得於股東會時就相關意見與監察人進行溝通，另本公司已設置專責發言人作為對外溝通之管道，故員工及股東如需對監察人進行溝通，可透過發言人轉知監察人。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為讓公司監察人能即時了解公司運作風險及改善情形，本公司已建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範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為合理確保內控制度之有效執行，本公司並設置直接隸屬於董事會之稽核單位，該單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稽核計畫，於稽核作業完成後並列席董事會報告，並將稽核結果及改善情形發送各監察人，故本公司監察人均能即時了解公司運作風險及改善情形；本公司於董事會召開時，均通知監察人及財會主管列席參與，故監察人能透過董事會之議題就公司財務狀況進行討論及意見交換。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3 次，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合計共召開 7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吳昌成	7	—	100	—
獨立董事	陳志昌	7	—	100	—
獨立董事	許綺初	7	—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委會日期 與屆次	議案內容	對審委會意見之處理
--------------	------	-----------

110.7.8 110 年第一次	1.推舉召集人。 2.任命總經理兼發言人。 3.任命財務暨會計主管兼代理發言人。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8.11 110 年第二次	1.核決權限全面修訂。 2.印鑑管理辦法全面修訂。 3.110 年度委任資誠會計師事務所之簽證公費審查。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2.6 110 年第三次	1.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21 111 年第一次	1.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2.修訂本公司「支票/匯款用印及保管辦法」案。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2.25 111 年第二次	1.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擬訂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重新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5.修訂核決權限案。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3.29 111 年第三次	1.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2.修訂「公司章程」案。 3.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3.修訂「職務代理管理辦法」案。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4.13 111 年第四次	1.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案。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議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詳見公司網站。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於111年2月25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揭露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	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於 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設立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股務交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負責，並配置有股務人員隨時注意主要股東之股權變化情形。	相符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訂定「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及「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與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皆有明確規範，已達風險控管機制。	相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內部相關人員應遵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之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相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董事七人含獨立董事三人。專業背景涵蓋產業、學術、財務、會計、經營管理領域之專家賢達，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 <table><tr><th rowspan="2">董事 姓名</th><th rowspan="2">性別</th><th colspan="5">多元化核心專業</th></tr><tr><th>財務 會計</th><th>商務</th><th>法律</th><th>市場 行銷</th><th>產業 科技</th></tr><tr><td>張祐銘董事長</td><td>男</td><td>V</td><td>V</td><td></td><td>V</td><td>V</td></tr><tr><td>林敬隆董事</td><td>男</td><td></td><td>V</td><td></td><td>V</td><td>V</td></tr><tr><td>吳益仁董事</td><td>男</td><td></td><td>V</td><td></td><td>V</td><td>V</td></tr><tr><td>趙天從董事</td><td>男</td><td></td><td>V</td><td></td><td>V</td><td>V</td></tr><tr><td>吳昌成獨立董事</td><td>男</td><td></td><td>V</td><td></td><td>V</td><td></td></tr><tr><td>陳志昌獨立董事</td><td>男</td><td>V</td><td>V</td><td></td><td>V</td><td></td></tr><tr><td>許綺初獨立董事</td><td>女</td><td>V</td><td>V</td><td>V</td><td>V</td><td></td></tr></table>	董事 姓名	性別	多元化核心專業					財務 會計	商務	法律	市場 行銷	產業 科技	張祐銘董事長	男	V	V		V	V	林敬隆董事	男		V		V	V	吳益仁董事	男		V		V	V	趙天從董事	男		V		V	V	吳昌成獨立董事	男		V		V		陳志昌獨立董事	男	V	V		V		許綺初獨立董事	女	V	V	V	V		相符
董事 姓名	性別	多元化核心專業																																																															
		財務 會計	商務	法律	市場 行銷	產業 科技																																																											
張祐銘董事長	男	V	V		V	V																																																											
林敬隆董事	男		V		V	V																																																											
吳益仁董事	男		V		V	V																																																											
趙天從董事	男		V		V	V																																																											
吳昌成獨立董事	男		V		V																																																												
陳志昌獨立董事	男	V	V		V																																																												
許綺初獨立董事	女	V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於110年8月11日設置公司治理委員會並選任公司治理委員。	相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已於109年12月23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110年度係以內部自評方式辦理，業已於111年第1季結束前完成110年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已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111年3月17日的董事會，同時將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相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每年檢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查其是否為本公司董事、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其為非利害關係人。另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利害關係者須迴避。會計師之輪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110年度經本公司110年12月22日董事會評估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會計師及徐永堅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相符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於110年8月11日董事會通過由財務部宋麗蘭兼任本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業務。	相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並正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	V		本公司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定期更新最新財務業務、公司治理資訊之訊息。	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公告重要資訊與財務資料等。	相符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及於規定期限 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 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三)公司於規定時間內按時公告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相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廣採員工之建議，建立制度化的提案、溝通與申訴管道，並對員工的期望、建議、疑惑及委屈，可獲得合理適切的發揮、答覆與處理，重視員工權益及表達對僱員之關懷；公司承諾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每年定期舉辦全廠員工健康檢查，保障全體員工之健康福祉。。 2.投資人關係 本公司秉持公平公開原則對待所有股東，每年均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且依相關規定通知所有股東出席股東會，鼓勵股東積極參與股東會之董監選舉或修改公司章程等議案，並將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等重大財務業務行為提報股東會，本公司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以達制衡之效並依法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妥善保存股東會議事錄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充分揭露相關資料。另	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享有充分知悉、參與及決定等權利，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職務，及專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本公司自公開發行以來，本著資訊公開原則，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3.供應商關係 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共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4.保障利害關係人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頁揭露利害關係人之聯絡電話及 E-mail，建立員工、股東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相關權利。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110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資訊如下： <table><tr><th>職稱</th><th>姓名</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tr><td rowspan="2">董事長</td><td rowspan="2">張祐銘</td><td>數位轉型 驅動企業新價值</td><td>3</td></tr><tr><td>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新規範、新趨勢</td><td>3</td></tr><tr><td rowspan="2">董事</td><td rowspan="2">趙天從</td><td>數位轉型 驅動企業新價值</td><td>3</td></tr><tr><td>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新規範、新趨勢</td><td>3</td></tr><tr><td rowspan="2">董事</td><td rowspan="2">林敬隆</td><td>公司治理講堂</td><td>3</td></tr><tr><td>ESG 領導與永續治理研討會</td><td>6</td></tr><tr><td rowspan="2">董事</td><td rowspan="2">吳益仁</td><td>公司治理講堂-風險導向洗錢防制趨勢與影響</td><td>3</td></tr><tr><td>公司治理講堂-永續企業之金融投資與商品</td><td>3</td></tr><tr><td>獨立董事</td><td>吳昌成</td><td>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td><td>3</td></tr><tr><td>獨立董事</td><td>陳志昌</td><td>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td><td>6</td></tr></table>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張祐銘	數位轉型 驅動企業新價值	3	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新規範、新趨勢	3	董事	趙天從	數位轉型 驅動企業新價值	3	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新規範、新趨勢	3	董事	林敬隆	公司治理講堂	3	ESG 領導與永續治理研討會	6	董事	吳益仁	公司治理講堂-風險導向洗錢防制趨勢與影響	3	公司治理講堂-永續企業之金融投資與商品	3	獨立董事	吳昌成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陳志昌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張祐銘	數位轉型 驅動企業新價值	3																																					
		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新規範、新趨勢	3																																					
董事	趙天從	數位轉型 驅動企業新價值	3																																					
		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新規範、新趨勢	3																																					
董事	林敬隆	公司治理講堂	3																																					
		ESG 領導與永續治理研討會	6																																					
董事	吳益仁	公司治理講堂-風險導向洗錢防制趨勢與影響	3																																					
		公司治理講堂-永續企業之金融投資與商品	3																																					
獨立董事	吳昌成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陳志昌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獨立 董事	許綺初 ESG 最新趨勢-以證券(金融) 業永續經營策略為例	3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之管理，依其業務性質責成各相關管理單位負責，並由稽核室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的風險予以複核，據以制定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畫，各項風險之執行及管理單位分述如下： 財務部：負責財務調度及運用，並建立避險機制，以降低財務風險；負責財務制度之擬定及經營報告，強化內部控制功能，確保其持續有效性，達成財務督導之可靠性。 業務部：負責行銷策略、產品推廣、掌握市場趨勢，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資訊課：負責資訊安全控管及防護，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 生產部：負責有關生產、製造、設備保養維護、勞工安全衛生等管理，以降低生產風險。 研發課：負責相關產品開發作業執行、研究效益評估分析、資訊情報蒐集分析與運用，以提高市場占有率。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份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並規範客(申)訴之結案時效，迅速、確實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關係，於每月的經營會議中檢討改進。 8.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於110年6月15日起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並將相關保險情形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公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針對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需改善情形，本公司正積極整理出改善方向及未來執行之目標，並朝主管所制定之要求前進。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評鑑日期：110.12.10

一、基本資料

會計師姓名	馮敏娟
主要學經歷	學歷：中原大學會計系學士、台北醫學大學管院生物科技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EMBA) 經歷：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執業會計師、中華民國貿易教育基金會講師、國際會計準則(IFRS)講師。
會計師姓名	徐永堅
主要學經歷	學歷：政治大學 EMBA 會計組碩士、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經歷：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會計師、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審計準則委員會委員、台灣大學會計係兼職教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訊管理部門主持會計師。

二、評估內容

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訂定：

項 目	結 果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 是 ☐ 否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 是 ☐ 否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 是 ☐ 否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 是 ☐ 否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 是 ☐ 否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 是 ☐ 否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 是 ☐ 否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 是 ☐ 否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 是 ☐ 否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資。	☒ 是 ☐ 否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 是 ☐ 否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 是 ☐ 否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 是 ☐ 否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 是 ☐ 否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份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 是 ☐ 否

三、工作表現及計畫：

1. 如期完成本公司各期財簽、稅簽報告。
2. 不定期提供本公司財務、稅務諮詢服務。

四、評估結果：

馮敏娟及徐永堅會計師與本公司具獨立性，對於提供我司各項財務、稅務諮詢及簽證，皆能及時、允當。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許綺初 (召集人)		1. 台南女子技術學院會計系畢業。 2. 元富證券(股)公司承銷部業務副理、第一金證券(股)公司承銷部協理、富利康獨立董事、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利，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2
獨立董事		陳志昌		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企管博士。 2. 帛漢(股)公司董事、帝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萬豪興業(股)公司監察人、倉佑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萬在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2
獨立董事		吳昌成		1. 國立交通大學工學博士 2. 光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禾銓科技(股)公司總經理、佑勝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獨立董事		蔡文斌 110.7.8 解任		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博士畢業 第九屆考試委員 公道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同上	無
薪酬委員會 委員		李碧淑 110.7.8 解任		宇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

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OO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0年7月8日至113年7月7日，110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111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2次，合計共召開5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原召集人	蔡文斌	1	—	100	110年7月8日解任，應出席1次
委員	李碧淑	1	—	100	110年7月8日解任，應出席1次
委員	吳昌成	5	—	100	110年7月8日續任，應出席5次
委員	陳志昌	4	—	100	110年7月8日新任，應出席4次
新召集人	許綺初	4	—	100	110年7月8日新任，應出席4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未來將視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相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一、環境保護 本公司已訂定節能減碳政策，進行環保相關事宜之宣導。 二、社會議題 本公司為配合組織的目標及人力發展已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制定「工作守則」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罰制度，以培養專業技術人才為導向。 三、勞雇關係 人員任用依各部門人力需求，進行人力需求編制，找符合公司核心價值的優秀人才，重視人才留任，透過面談客觀了解員工離職原因及收集相關資訊，對資料進行分析並提供後續改善計畫。 四、公司治理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定期辦理董事會自我評鑑，並於股東會年報揭露。 五、客戶隱私 本公司嚴格遵守商業機密保密，不得探詢或蒐集非職務相關之供應商及客戶營業秘密、商標、專利、著作等智慧財產，且不得洩漏予他人，以保護商業機密。 六、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本公司對於法規之遵循已制定相關的作業流程，每年並定期舉辦法務的教育訓練，以深化公司員工對法規的遵循及降低營運風險。	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包裝秉持生態效益的環保理念外，廠區推動再生原料、減廢、回收、節能、省水等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	相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為整合公司環境管理事務，依據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要求，建立並維持環境管理系統，期使環境管理事務之運作能有更明確的遵循原則、標準及較好的效率，故訂定環境手冊供遵循。	相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訂有環保、安全衛生之專責人員，致力推動節能減碳之改善，提高設備使用效能、節約能源等策略	相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本公司根據自來水事業處提供之數據，110 年度二氧化碳排放總量約為 1600KG，為配合溫室氣體減量，將一、四廠鍋爐燃油由重油改天然氣，因天然氣無色、無毒、無腐蝕性，熱值高，燃燒效益高，燃燒後所排放的廢氣和污染物少被稱為「綠色燃料」。	相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依照勞動法規，制定相關勞動作業程序，據以保障避免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	相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工作守則遵循政府各項勞動法規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另依公司章程明訂按當年度獲利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	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遵循 ISO9000 標準，並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講座。	相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重視員工的訓練與發展，為提供明確的生涯發展藍圖，公司投入充足的資源培訓員工。從員工入職開始即提供訓練計畫，說明公司企業方針、企業社會責任理念及相關政策，其後也依個人職能，進行訓練課程。	相符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已於公司網頁揭露相關申訴之聯絡電話及 E-mail，建立保護消費者權益申訴之管道，以維護相關人等之權利，另由營業部負責客戶申訴及抱怨之處理，並執行年度客戶滿意度調查，作為持續改善之依據。	相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本公司目前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上無左列所述之條款，未來將視實際營運情形進行適當調整。	未來將視實際需求進行規劃。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一)本公司尚未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但本公司仍會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視狀況訂定相關政策。	未來將視實際需求進行規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保：本公司設有環境管理專責人員，負責環境保護之規劃、管理與稽核。並各設有二名乙級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一名甲級廢棄物專責人員及二名乙級毒性化學物質專責人員，並遵行廢棄物清理法、空氣汙染防制法等法令，執行污染防制以維護環境品質。				
2、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及社會公益：本公司定期贊助社區之公益活動，並提供鄰近中小學畢業獎學金，參與在地警友會、消友會之各項活動，積極回饋鄉里。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消費者權益：了解客戶滿意狀況同時確保既有客戶及獲取潛在客戶之青睞，以積極、迅速、有效之服務品質提高公司之競爭能力。				
4、人權：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黨派，在就業機會上一律平等，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				
5、安全衛生：本公司遵循政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定，辦理各項安全衛生工作，相關細節於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中訂定。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亦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作業程序，惟本公司將視未來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未來視實務運作需要制符合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亦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作業程序，惟本公司將視未來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未來視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亦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作業程序，惟本公司將視未來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未來視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	V		(一) 本公司與供應商、客戶等其他商	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業往來交易對象進行商業行為前，考量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並於商業契約中將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 (二)本公司目前尚未制訂誠信經營守則，未來視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三)本公司訂定員工工作守則，禁止同仁利用職務之權力、機會及要求收受金錢物品或其他不正當利益，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與利害關係人從事交易行為時，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對象。本公司亦提供暢通之溝通管道，員工可透過多重管道與各管理階層及人事單位反應。 (四)本公司設有嚴謹之會計制度及專責會計單位，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核閱)，確保財務報表之公允性；每筆交易款項皆須報經授權階層核決，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 (五)本公司會於每月定期朝會中，向員工佈達公司經營之理念，並秉持『誠懇、務實、品質好、交得快、與員工分享利潤』為信立永續經營之五大信念。	未來視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相符 相符 相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V	(一)本公司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酌發獎金，並於公司網站或內部設立檢舉信箱，員工可透過多重管道，向專責單位處理相關情事或向管理階層及人事單位反應。 (二)本公司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辦理，檢舉人應至少提供下列資訊： 1.檢舉人之姓名、身份證號碼即可聯絡到檢舉人之地址、電	相符 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話、電子信箱。 2.被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被檢舉人身分特徵之資料。 3.可供調查之具體事證。 (三)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將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視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未來視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對公務部門履行法令遵循責任：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2、對顧客及供應商履行誠信交易責任：本公司長期以來感激顧客並敬重供應商，從事任何商業交易係以公平、透明之方式進行，給予每一顧客或供應商公平合理之利益結果，進而創造雙贏。 3、對股東履行誠信經營責任：本公司本著關懷與忠誠對待股東，即時且充份地揭露正確資訊，以穩健經營的步伐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4、防止董事、監察人、經營人或職員有違反誠信之行為發生：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董事會議事規範」、「德行為準則」及建有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對職員進行教育訓練及品德操守考核，使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職員忠實執行業務，避免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本公司於111年2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

2、查詢方式：

本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已揭示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hsinli.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祐銘



簽章

總經理：鄭毓棠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如下：

1、股東會議案

日期	內 容 摘 要
股 東 會 議 案	
110/7/8	一、股東常會日期：110/07/08 二、重要決議事項：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提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63,034,181 權，反對：278 權，棄權及未投票：4,484 權，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63,034,181 權，反對：278 權，棄權及未投票：4,484 權，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討論事項一： 第一案：董事會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63,034,181 權，反對：278 權，棄權及未投票：4,484 權，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63,034,181 權，反對：278 權，棄權及未投票：4,484 權，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63,034,181 權，反對：278 權，棄權及未投票：4,484 權，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63,033,181 權，反對：1,278 權，棄權及未投票：4,484 權，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63,034,181 權，反對：278 權，棄權及未投票：4,484 權，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六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63,034,181 權，反對：281 權，棄權及未投票：4,484 權，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選舉事項：

案由：選舉第十一屆董事

選舉結果：

職稱	戶號(身分證字號)	姓名	得票權術
董事	22444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	70,832,088
	15	林敬隆	61,316,108
	7	吳益仁	61,310,989
	15413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天從	61,244,827
獨立 董事	D22157***	許綺初	60,903,822
	R12143***	吳昌成	60,849,186
	Q12042***	陳志昌	60,837,200

討論事項二：

第一案：董事會

案由：你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董事代表人競業限制，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63,031,138 權，反對：3,394 權，棄權及未投票：4,411 權，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執行情形：訂定除息基準日 110/09/05，現金股利發放日：110/09/29。

2、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議案：

日期	內 容 摘 要	證交法第 14 之 3 所 列事項	獨董持反 對或保留 意見
110/03/17 (第一次)	1. 109 年度財務報告案。 2.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案。 3. 公司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4. 修訂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案 5. 全面改選公司第 11 屆董事案。 6. 解除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7. 擬定 110 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案。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V V	無
110/05/12 (第二次)	1.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審核股東提名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無
110/06/17 (第三次)	1. 變更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案。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無
110/07/08 (第四次)	1. 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2. 聘任第一屆審計委員案。 3. 聘任第五屆薪酬委員案。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V V V	無
110/07/08 (第五次)	1. 總經理兼發言人任命案。 2. 任命財務暨會計主管兼代理發言人案。 3.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0 年第二次會議審議事項案。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V	無
110/08/11 (第六次)	1. 核決權限全面修訂案。 2. 印鑑管理辦法全面修訂案。 3. 110 年度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簽證公費審查案。 4. 109 年度股東紅利除息基準日案。 5. 台企銀授信貸款六仟萬元續約案。 6. 兆豐銀授信貸款一億一仟萬元續約案。 7. 薪酬委員會 110 年第 3 次會議審議事項案。	V V	無

	8. 訂定公司治理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案。 9. 任命公司治理主管案。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110/11/10 (第七次)	1. 合作金庫授信貸款九仟萬元續約案。 2. 新增台中商銀貸款五仟萬元以內授信案。 3. 公司治理主管調整任命案。 4. 更換股務代理機構案。 5. 計畫實施庫藏股案。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V V	無
110/12/06 (第八次)	1.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可轉換公司債案。 2. 於四廠(PU 廠)進行太陽能發電投資計畫案。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V	無
110/12/22 (第九次)	1. 111 年度內部稽核工作計畫案。 2.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3. 擬定 111 年度營業目標案。 4. 提報玉山金、台企銀、台新金有價證券之會計科目調整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無
111/01/21 (第一次)	1.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2. 修訂本公司「支票/匯款用印及保管辦法」案。 3.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1 年第 1 次會議審議事項案。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無
111/02/25 (第二次)	1.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擬訂公司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 重新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5. 新增兆豐票貸款五仟萬元授信案 6. 本公司第一次買回庫藏股執行完畢，予以註銷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7. 修訂核決權限案。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V V V V	無

111/03/29 (第三次)	1. 110 年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2.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修訂「公司章程」案。 4.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5. 修訂「職務代理管理辦法」案。 6. 新增板信商銀貸款伍千萬元授信案。 7. 擬訂 111 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案。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V V V V V	無
111/04/13 (第四次)	1. 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無
111/05/12 (第五次)	1. 增列 111 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 2. 訂定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 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本公司董事會之各項討論議案，均經出席董事及監察人無異議通過。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辭職解任情形：

最近年度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1 年 5 月 2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林敬隆	089 年 7 月 20 日	110 年 7 月 8 日	董事會改選
總經理	林澤明	107 年 7 月 4 日	110 年 7 月 8 日	個人生涯規劃
會計主管	宋麗蘭	082 年 1 月 17 日	110 年 7 月 8 日	職務調整
財務主管	郭麗華	081 年 7 月 1 日	110 年 7 月 17 日	屆齡退休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	110.1.1~110.12.31	875	465	1,340	
	徐永堅	110.1.1~110.12.31				

(一)、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稅務簽證：265 千元、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 30 千元、兼營營業人營業稅採直接扣抵法查核簽證 170 千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一)：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1.04.13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配合公司整體規劃需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情 況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 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 揭露者)	無
---	---

- 1.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
- 2.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
- 3.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
- 4.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陳國宗、許振隆
委任之日	111.04.13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5 月 2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張祐銘	—	—	—	—
董 事/ 大股東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	—	—	—
	代表人:趙天從	—	—	—	—
董 事	林敬隆	—	—	—	—
董 事	吳益仁	—	—	—	—
獨立董事	吳昌成	—	—	—	—
獨立董事	陳志昌	—	—	—	—
獨立董事	許綺初	—	—	—	—
總經理	鄭毓棠	—	—	—	—
協理	吳敏聰	—	—	—	—
協理	李山龍	—	—	—	—
財務暨會計主管	張真晴	—	—	—	—
公司治理主管	宋麗蘭	—	—	—	—
大股東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大股東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110.04.21 新任，111.05.11 解任)	(9,000)	—	(452,000)	—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截至 111 年 5 月 2 日停止過戶日止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10,180,219	15.08%	—	—	—	—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同一人	—
代表人:張祐銘	—	—	—	—	—	—	張惠茶	配偶	—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980,000	10.34%	—	—	—	—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同一人	—

代表人:張祐銘	—	—	—	—	—	—			—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	6,836,500	10.13%	—	—	—	—			—
代表人: 張惠荼	—	—	—	—	—	—	張祐銘	配偶	—
上裕營造有限公司	3,408,650	5.05%	—	—	—	—			—
代表人:宋育豪	10,000	0.01%	—	—	—	—			—
林敬隆	2,667,192	3.95%	1,394,246	2.07%	—	—	林澤明 林雅綿	一親等 一親等	—
吳國維	2,000,294	2.96%	—	—	—	—	—	—	—
林澤明	1,989,703	2.95%	1,551	—	—	—	林敬隆 林雅綿	一親等 二親等	—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5,000	2.57%							
代表人: 張祐銘	—	—	—	—	—	—			—
林雅綿	1,677,293	2.49%	—	—	—	—	林敬隆 林澤明	一親等 二親等	—
吳益仁	1,670,354	2.4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率：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81.08	10	80,000	800,000	40,040	400,400	現金增資 143,000 盈轉增資 59,400	無	81.02.18(81)台財證(一)第00280號
82.12	10	80,000	800,000	70,070	700,700	現金增資 220,220 盈轉增資 80,080	無	82.08.11(82)台財證(一)第30074號
83.11	10	120,000	1,200,000	91,091	910,910	現金增資 140,140 盈轉增資 70,070	無	83.08.02(83)台財證(一)第32674號
84.10	10	120,000	1,200,000	99,289	992,891	盈轉增資 81,981	無	84.07.03(84)台財證(一)第38820號
86.12	10	120,000	1,200,000	111,274	1,112,749	現金增資 100,000 盈轉增資 19,857	無	86.07.09(86)台財證(一)第53108號
87.08	10	128,000	1,280,000	122,402	1,224,024	盈轉增資 55,637 資本公積轉增資 55,637	無	87.07.09(87)台財證(一)第58328號
88.08	10	130,000	1,300,000	129,746	1,297,466	盈轉增資 12,24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1,201	無	88.08.03(88)台財證(一)第72054號
89.07	10	135,000	1,350,000	133,639	1,336,390	盈轉增資 38,923	無	89.07.04(89)台財證(一)第57672號
93.02	10	135,000	1,350,000	128,639	1,286,390	庫藏股註銷申請減資 50,000	無	93.02.18 經授商字第09301024220號
97.08	10	135,000	1,350,000	70,000	700,000	減資 586,390	無	97.08.12 金管證一字第970042678號
104.08	10	135,000	1,350,000	70,700	707,000	盈餘轉增資 7,000	無	104.08.06 今管證發字第1040029989號
105.09	10	135,000	1,350,000	72,821	728,210	盈餘轉增資 21,210	無	105.08.20 經授商字第10501228300號
106.08	10	135,000	1,350,000	20,000	200,000	減資 528,21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年8月1日金管證發字 第1060027607號。
107.09	10	135,000	1,350,000	70,000	700,000	盈餘轉增資 500,000	無	107.09.17 經授商字第 10701120350號
111.03	10	135,000	1,350,000	67,500	675,000	庫藏股註銷申請減資 25,000	無	111.03.16 經授商字第 11101038340號

2、股本種類

111年5月2日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元)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67,500,000	67,500,000	135,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1年5月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1	0	21	5,656	15	5,693
持 有 股 數	17	0	30,642,930	36,462,748	394,305	67,500,000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45.40%	54.02%	0.58%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日期：111年5月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 至 999	3,506	331,049	0.49%
1,000 至 5,000	1,546	3,352,831	4.97%
5,001 至 10,000	284	2,173,336	3.22%
10,001 至 15,000	105	1,365,246	2.02%
15,001 至 20,000	70	1,301,474	1.93%
20,001 至 30,000	54	1,365,739	2.02%
30,001 至 40,000	37	1,305,650	1.93%
40,001 至 50,000	13	602,843	0.89%
50,001 至 100,000	31	2,241,974	3.32%
100,001 至 200,000	13	1,860,620	2.76%
200,001 至 400,000	12	3,161,496	4.68%
400,001 至 600,000	4	1,949,978	2.89%
600,001 至 800,000	4	2,853,715	4.23%
800,001 至 1,000,000	1	875,590	1.30%
1,000,001 至 999,999,999	13	42,758,459	63.35%
合 計	5,693	67,5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日期：111 年 5 月 2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80,219	15.08%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980,000	10.34%
啟航投資有股公司	6,836,500	10.13%
上裕營造有限公司	3,408,650	5.05%
林敬隆	2,667,192	3.95%
吳國維	2,000,294	2.96%
林澤明	1,989,703	2.95%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5,000	2.57%
林雅綿	1,677,293	2.49%
吳益仁	1,670,354	2.4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31.60	34.70	28.85
	最低		15.70	15.85	21.05
	平均		23.54	25.97	25.5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2.60	13.53	－
	分配後		12.26	(註 8)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0,000	69,867	67,500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前)		(0.41)	1.96	－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後)		(0.41)	1.96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30	(註 8)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8)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8)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註 8)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23.13)	12.23	－
	本利比		78.47	(註 8)	－
	現金股利殖利率		1.27%	(註 8)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無。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待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1)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民國 104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修訂第二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 111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10 元，共計 74,250 千元，尚待 111 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公司章程第 28 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會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依相關法令、本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為適當之估計。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111.3.29)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經 111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員工暨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如下：

員工現金酬勞 1,446 仟元，董事現金酬勞 2,981 仟元。

董事會決議員工暨董事酬勞配發金額與 110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期本公司未發放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因虧損未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故不適用。

(九) 1.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11 年 4 月 30 日

買回期次	第 二 次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10/11/11~111/01/10
買回區間價格	17.00~28.0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5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2,884,592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數量之比率(%)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500,000 股

2. 依據 111 年度第二次董事會第六案決議庫藏股註銷及訂定減資基準日，並於 111 年 3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038340 號完成減資變更登記一案。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辦理之公司債如下：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1 年 5 月 27 日
面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參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 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114/5/27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德凱法律事務所 邱士芳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徐永堅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之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1.5075% 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參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普通股之金額	0 元
	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5 月 27 日
	轉 換 公 司 債 市 價	
轉 換 公 司 債 市 價	最 高	不適用
	最 低	不適用
	平 均	不適用
轉 換 價 格		27.93(註一)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11 年 5 月 27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27.93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註一：依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期間於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111/8/28)起至到期日(114/5/27)。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此情形。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1/06/30	200,000	200,000	-	-	-
建置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	112/03/31	100,000	38,900	47,000	9,400	4,700
合計		300,000	238,900	47,000	9,400	4,70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

- (1) 各種纖維塑膠皮、塑膠布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2) 各種塑膠原料及副原料之製造及買賣。
- (3) 塑膠及塑膠製品之加工、買賣及外銷貿易業務。
- (4) 塑膠工業原料及副原料之製造及買賣。
- (5) 不織布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6) 前各項產品及其原材料之進出口業務
- (7) 生產和銷售塑膠皮、PU 合成皮、自有廠房出租業務。

2、營業比重：

(1)各種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種類	110 年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PU 合成皮	235,967	64.65 %
PVC 柔軟皮	118,867	32.57 %
其他	10,166	2.78 %
合計	365,000	100 %

(2)各種區域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10 年度	%
內銷	362,685	96.63%
外銷	12,315	3.37%
亞洲	12,315	3.37%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分類	主要產品及用途
PVC 事業部	主要產品為 PVC 塑膠皮，用途及品項如下： 1.柔軟皮：經特殊機器加工處理後，手感柔軟紋路似真皮。 2.SEMI-PU：引進多國特殊紙紋紋路，生產出手感 Q 身似真皮產品。 3.鞋面系列：產品 Q 身，仿真皮及 PU 表面處理，變化多樣。 4.皮包系列：表面特殊加工處理變化多樣，質感佳。 5.SILICONE 系列：各種不同紋路表現酷似真皮處理，變化多樣。 6.復古破舊瘋馬皮：表面特殊處理，復古仿真皮味道，變化特殊。 7.雜項系列：可配合客戶做各種需求產品開發。 8.沙發皮產品：開發特殊原料配方及表面處理劑，達到使用之物性要求，皮料可用紙紋及輪具進行特殊加工以表現其特殊性。

分類	主要產品及用途
	9.公共座椅、巴士坐墊及遊艇系列：產品物性要求嚴，表面處理效果特殊。 10.防火皮革系列：以特殊原料配方提高皮革耐燃的效果，並且能通過 BS-5852 Lv.5 防火標準。
PU 事業部	主要產品為乾、濕式 PU 合成皮，用途及品項如下： 1.貼面 PU：著重不同的紋路及表面處理表現，賦予表面多樣的變化。 2.高固油蠟皮：低溶劑高耐磨，具有絲光油蠟感。 3.無溶劑發泡 PU：開發於鞋材，本身軟柔並具有一定的伸縮性，材料本身無溶劑。 4.乾式 PU：強調輕薄柔軟，並有伸縮之特性。 5.乾式防水透濕膜：強調具有防水透濕及保暖功能。 6.TPU 產品：產品表面紋路與色澤可多變化，延伸 3D 紙紋路之開發，優於不同的視覺感受。 7.導電 PU 皮：其皮料可開發手套，用於智慧型觸控手機之螢幕。 8.PU 防水條：能更廣泛應用於成衣、鞋材及其他各種產品之防水功能。 9.高固 PU 產品：開發應用於傢飾、雜項、剝離皮，具有高耐磨強度與伸縮性 轉移貼合：應用於成衣材與其他雜項，水壓透濕 10K。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高固 A7000	1.柔軟度。 2.發泡高固開發。 3.持續開發功能性產品。 4.搭配 PUR 機台開發完全無溶劑產品。	1.因應環保無溶劑。 2.高物性。 3.功能性新產品之原料持續開發。 4.開發應用家具市場。
全貼轉移貼合	1.產品穩定生產中。 2.依來布需求調整配方與製程條件。	1.原料生產過程得力求穩定控制。 2.機台加工過程寬度收縮之控制。
全貼炫彩膜	1.樣品推廣逐漸發酵。 2.依來布需求調整配方製程條件。 3.部分產品已開訂單生產。	1.原料生產過程得力求穩定控制。2.機台加工過程寬度收縮之控制。 3.應用於面層可具高物性。
TPU 運動鞋材產品延續開發	1.低 DMF 產品。 2.雷射變色龍產品開發。 3.熔切產品開發。 4.新紋路開發。 5.粉碎皮料新色。	1.TPU 貼合其物性已達要求。 2.色水、效果、紋路變化性。
類重貼變色產品開發	1.使用特殊可熱塑糊料。 2.粉碎皮料新色。 3.立體感布紋。 4.壓花機熱壓顯現布紋。 5.低 DMF。	1.常溫耐曲折須達 10 萬下。 2.耐磨,剝離品質符合需求。 3.布紋多變性。
PUR 開發	1.尋找合適材料，如 TPO、TPE、EVA、NEPRENE 等。 2.雙底材、三底材對貼。 3.熔膠機、全貼機。	1.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2.減少空汙，降低溶劑使用量。 3.多功能性，複合加工。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矽膠/橡膠產品開發	1.尋找特殊材料。 2.需具有止滑效果。 3.具有耐燃之特性。	1.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2.多功能性。
發泡 PU 革	高固發泡開發。	1.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2.特殊材料開發。
耐磨炫彩膜與透濕炫彩膜開發	1.樣品推廣逐漸發酵。 2.增加不同之特性提高多樣性。 3.部分產品已開訂單生產。	1.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2.增加產品多樣性提高市場詢問度。 3.原料生產過程得力求穩定控制。 4.機台加工過程寬度收縮之控制。
PMMA 裝潢材及汽機車飾板	1.環境測試，耐候不分層。 2.耐刮，耐水解。 3.持續開發功能性產品，樣品推廣中。	1.可加工性，可塑性佳。 2.紋路，色水變化性多。 3.市場面、客戶群廣，應用範圍大。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PVC 塑膠皮：

自民國 46 年第一家聚氯乙烯工廠—台塑成立後，即於民國 50 年開始生產塑膠人造皮取代部份真皮的用途。

信立公司創立於 1973 年，PVC 廠創立於 1982 年，主要生產 PVC 傢俱沙發建築裝潢材料、遊艇用皮、辦公桌椅產品及 indor 內裝及戶外餐椅用料。

目前主要生產設備有：塗佈機 1 套。

後加工設備有：切邊機, 印刷處理機、壓紋機、拋光機、揉紋機、燙亮機, 針軋機…等。

PVC 主要產品：

- (A)沙發皮產品：運用於各類沙發傢俱加工。與真皮搭配使用更具價值化，美觀及多變性。具生活時尚及實用之功能。可搭配不同紙紋、壓花紋路、不同色水，包含螢光、珠光、閃色金蔥；可生產具有層次色感效果之產品, 也可生產不同厚度之產品。亦可搭配表面處理不同印花，使產品更富多樣與多變性及適用性。產品之物、化性皆需符合美國及歐盟法規，可增加市場競爭力及安全性之功能。提升表面耐酸鹼、耐油脂、高耐磨、耐酒精特性要求, 可廣泛配合特殊功能需求運用。
- (B)汽車內裝產品：應用於車輛內部裝潢材料，加工後需具美觀及耐用性。產品亦可搭配各種印花處理及紋路加工，使產品更多樣及多變性。產品需具各物、化性要求，本司已獲得國內車測中心 ARTC 之認證，使產品具有美觀，適用及安全性。
- (C)柔軟皮產品：應用於腳踏車坐墊、皮包、醫療器材、按摩椅、嬰兒車、拖鞋、書套、珠寶盒、裝潢板、止滑手套、耳機護套、成衣…等。產品可搭配不同紙紋及壓花加工，使產品具有紋路多變化及表面紋路層次感，亦可利用印花處理及色水搭配使產品極具真皮感，並能符合不同客戶之需求。產品物、化性除需達到客戶要求外，再搭配各種不同處理或加工，以取代越來越缺乏之真皮。

(2) PU 合成皮：

合成皮革產業主要應用於民生工業諸如：運動鞋、休閒鞋、成衣、手套、皮包、傢俱等加工用途，以往這些加工產業在台灣很多，並能與合成皮革產業串聯供應鏈。近來造成全球溫室效應的二氧化碳排放議題也漸漸醞釀合成皮產業的轉型。2012 年增加 TPU 環保材與防水透濕成衣料，配合運動鞋品牌 NIKI 開發無車縫線加工，且能有效的縮減人力的不足，其附加價值已帶領各類品牌著手跟進，是未來產品主力之趨勢，近年來主力研發功能性成衣材料如溼式微多孔產品與鐵弗龍貼合產品，投資增設精密的機械設備。TPU 產品之組合更能多元化搭配不同材料，給予不同的附加價值，如：半透明或加珠光(閃色)、螢光、3D 紙紋路之效果給予亮麗的色澤或搭配我司剝離皮產品等等之變化，都能提高產品之價值，延續其生命力，針對無溶劑相關產品開發可大幅度降低二氧化碳排放。更有效的縮減人力的不足，是未來明星產品。

本公司 PU 廠創立於 1994 年，主要生產 PU 環保材料。

目前主要生產設備有：濕式塗佈機 2 套、乾式塗佈機 1 套、透濕 PU 膜塗佈機 2 套。

後加工設備有：印刷處理機、壓紋機、磨皮機、揉紋機、撥離機、PUR 設備…等

PU 主要產品：

(A)TPU 產品：運用於運動鞋加工，目前配合 NIKE、ADIDAS、ASCIS、MIZUNO、UA、NB …等開發生產 TPU 產品，搭配熱熔膠，使用免車縫(NO-SEW)之加工生產之運動鞋，具輕量化、美觀、多變性，具運動及休閒之功能。

TPU 產品可搭配不同紙紋、不同色水，包含螢光、珠光、閃色金蔥；可生產透光及不透光之效果，也可生產不同厚度之產品。 TPU 產品亦可搭配表面處理不同印花，使產品更富多樣與多變性

(B)PU 透濕膜：具耐水壓及高透濕，適合運用於防水透濕之休閒服飾加工，具觸感舒適、易加工、耐高溫之特性。

PU 透濕膜可搭配印刷處理，印各種不同花紋，使產品更富有變化及選擇用於不同季節。

PU 透濕膜之厚度薄、輕量化，符合現代流行輕薄之要求。

PU 透濕膜可搭配鐵弗龍貼膜，強調高耐水壓、耐水洗、高透濕，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PU 透濕膜可生產透明色、白色及其他有色膜，也可搭配開發不同紋路及厚度。

(C)PU 合成皮：可依客戶需求，生產不同紙紋或壓花紋路之濕式 PU；再搭配各種不同處理或加工，以取代越來越缺乏之真皮，應用於鞋材、運動器材、成衣、皮包、手套及耳機等等。

(a)PU 貼面產品：

壓花產品：能使產品具不同紋路及表面各種不同觸感。

印花處理：產品極具皮感及多變。

(b)乾式 PU，具輕薄及富彈性之特性，亦可配合表面處理。

(c)瘋馬皮系列，強調油臘、富絲絨感，具真皮及復古之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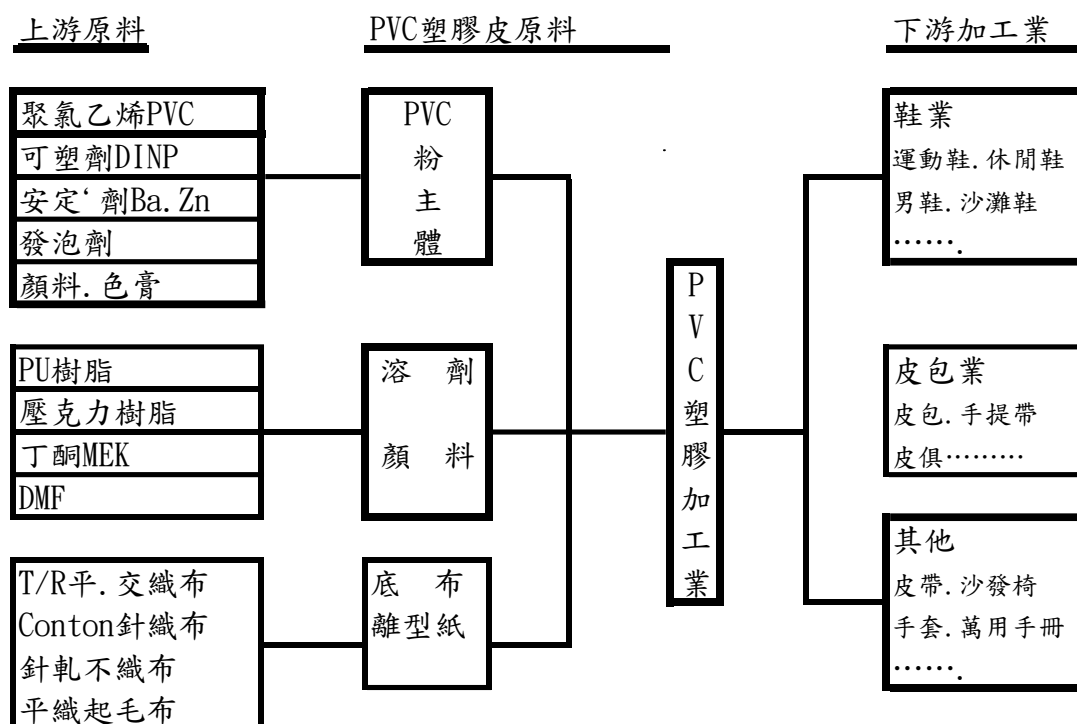
(d)止滑皮：防滑效果佳，運用於滑雪手套及其他防滑加工用途，亦可處理導電效果，

使其皮料具導電之效果。可用於開發手套，使其能使用智慧型手機等之觸控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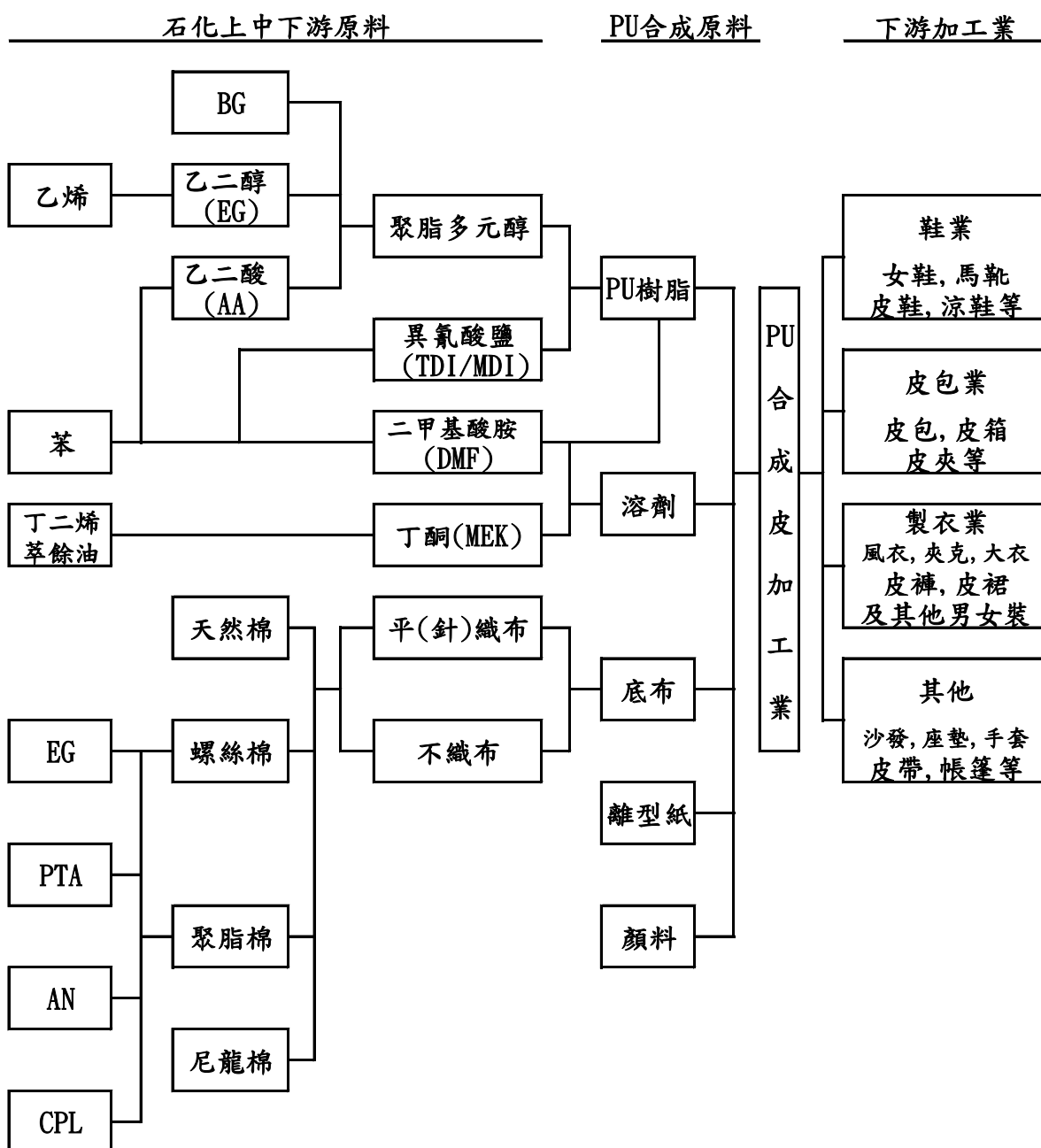
(D)新增 PUR 設備：開發取代原油性接著層，可降低產品溶劑含量，如搭配無溶劑面層可達到材料完全無溶劑產品。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PVC柔軟皮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2)合成皮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品之發展趨勢：

PVC柔軟皮：

- (a)整合開發資源，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強化產業競爭優勢。
- (b)持續朝具環保，多功能性之產品開發，如：遊艇皮革、仿真皮傢俱產品。
- (c)推動品質管理檢測，不斷改善產品品質，並提升產能及效率。

PU 合成皮：

- (a)整合開發資源，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強化產業競爭優勢。
- (b)持續朝具環保，多功能性之產品開發，如：微多孔成衣膜、高固傢俱產品。
- (c)推動品質管理檢測，不斷改善產品品質，並提升產能及效率。
- (d)開發無溶劑產品。

(2)市場競爭情形：

PU 合成皮革產業現階段因應全球溫室效應的二氧化碳排放議題漸漸醞釀合成皮產業的轉型，由原來溶劑型轉為複合加工低溶劑型，以及研發功能性成衣材料如溼式微多孔產品與鐵弗龍複合貼合產品。且針對 AB 劑及無溶劑相關產品開發，可大幅度降低二氧化碳之排放。後續開發一片式多種紋路產品，更可有效縮減人力，降低成本，並由原來材料供應商轉變為半成品供應商。由於現階段產品與同業已漸有區隔，市場競爭壓力可望相對降低。本公司將以加強研發創新、品牌行銷，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做為全員努力方向。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在 PVC 及 PU 加工領域已耕耘數十年之久，產品依客戶提供之產品圖面投料加工而成，且 PVC 及 PU 材質選用於客戶設計時決定，因此本公司主要研發工作著重於機器設備及製程改良或新品製成技術之開發，用以提升生產效率及降低成本等生產製程技術。此外，本公司更與客戶及供應商進行技術合作，積極培養技術專門人才，並透過定期舉辦廠內外教育訓練，提升整體人員素質，增加公司創新研發競爭力。另外，本公司也積極開發更加符合環保需求之材料及技術，使產品能符合市場潮流及日漸嚴格之環保法規。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最近年度研究發展人員之學歷分佈情形如下：

單位：人

項目 \ 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碩士以上	1	14.28	1	16.67	1	16.67
大學	3	42.86	2	33.33	2	33.33
專科以下	3	42.86	3	50.00	3	50.00
合 計	7	100.00	6	100.00	6	100.00

(3)最近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項目		
研發費用	10,083	7,631
營業收入淨額	332,962	365,000
研發費用占營業淨額百分比	3.03%	2.09%

資料來源：106~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4)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109	1.開發客製化新色卡 CB-94XD 沙發皮產品。 2.開發外銷車用椅座墊用料產品 CV-H2 等。 3. 汽車車罩透濕炫彩膜。 4.PUR 產品開發。 5.成衣複合材 1.5 層 PU 膜新樣式開發。
110	1.開發客製化裝潢材用料產品多組色卡。 2.開發客製化亞麻紋沙發用產品。 3.開發客製化裝潢飾板。 4.開發 A7000 發泡產品及配合環保要求無溶劑加工產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將持續創新、研究及發展新產品為主要目標，以因應市場的快速需求，本公司未來業務工作發展重點如下：

(1)短、中期計畫：

- A.開發新產品、推展新市場，增加營收。
- B.促進公司產品結構轉型，期使獲利空間加大。
- C.加速生產力的改善，降低損耗，提升品質效率，強化競爭力。
- D.強化內部管理及控制機能，以降低成本，提升獲利。
- E.洞悉主力品牌的環保政策，針對各市場的環保訴求，積極開發環保材料品牌。
- F.PVC 產品為環保型原物料生產，已通過 REACH 210 項檢測標準。
- G.開發沙發皮、遊艇產品、巴士座墊用、腳踏車座墊、建築裝潢、車用皮、按摩椅、辦公桌椅、雜項書皮等適用之人造皮革。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加強開發能力、量產供貨能力及有效縮短交貨期
- B.人才培育
- C.處分及活化閒置資產
- D.開發防水透濕 PU 膜
- E.開發防水透溼全貼 PU 產品
- F.開發車用材料產品
- G.開發遊艇材料產品
- H.開發遊艇材料產品
- I.開發多版套印沙發皮產品
- J.開發透氣沙發革產品
- K.開發 AB 劑無溶劑相關產品

- L.開發一片式多種紋路鞋面產品
- M.開發耐穿刺 PU 革
- N.開發類重貼產品
- O.開發矽膠無溶劑產品
- P.開發辦公桌椅及戶外餐椅產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9 年度		110 年度	
		銷售額	%	銷售額	%
內銷	台灣	314,526	94.46	352,685	96.63
外銷	中國(含香港)	11,768	3.54	3,678	1.01
	日本	6,668	2.00	8,404	2.30
	其他	—	—	233	0.06
外銷小計		18,436	5.54	12,315	3.37
合計		332,962	100.00	365,000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產品包括 PVC 塑膠皮、乾濕式 PU 合成皮，惟相關統計資料，其行業分類並無如此詳細，故無法確切計算占有率。

本公司 PVC 塑膠皮於市場上一向位居領導地位，除講求產品之多元化外，並致力於高附加產品之研發。PU 合成皮致力降低成本，品質穩定度之改善，加強研發，距焦有利基產品之研發及推廣，並配合環保趨勢，開發複合材 PU 及增加產品廣度。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

- ①面對市場近年走向休閒風之潮流，本公司開發防水透濕成衣全貼產品，其輕薄短小、機能性產品是未來趨勢，且由知名品牌帶頭使用休閒風，將使產品使用更加廣泛。
- ②TPU 環保材開發，可適用高週波加工，不用車縫，運用於運動鞋及休閒運動用品，此產品將有利提升營業額及公司獲利。
- ③近年來開發傢俱裝潢材、按摩椅、汽車椅套、醫療器材等產品，頗受市場好評，未來則以擴展海外傢俱市場及汽車皮革開發為主要目標。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天然皮革價格昂貴且日趨短缺，有利於人工皮革之發展

在保護動物團體相關組織人士的推動下，天然皮革之來源，勢必會日益減少。因人工皮革具有高超優異的加工處理技術水準，使得人工皮革具有仿天然皮革之效果，再加上天然皮革價格昂貴且日趨短缺，此將有利於人工皮革之發展。

B.產品應用領域擴大，增加新的需求

因應新材質的研發，應用範圍將再擴大，例如新合成皮--超細纖維為基材之高級人工合成皮，其應用領域可擴及高級運動鞋及傢俱用品，增加新的需求。而為追求汽車輕量化、環保製程，未來汽車零組件塑膠材料正快速發展，甚至可應用到醫療器材如 PVC 皮手套、玩具等等，再再增加了塑膠加工製品的應用範圍。本公司具備多年研發底蘊，產品線完整，且整合客戶需求與客製化之研發能力，長期維持本公司產品競爭

力，可分散市場需求變化風險。

C.後疫情時代來自經濟體市場的成長

隨著中美貿易戰與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有不少台商、台幹回到台灣，也帶回來大筆的資金投入不動產市場，明顯可見的是房地產的價格水漲船高，並不限於都會區，工業區廠辦附近的土地甚至供不應求。而這群為數眾多且相對具有高消費能力的族群，正好解決了台灣高所得族群外移對消費的影響，帶回來的不只是投資熱潮，還帶出了新的消費需求和新的消費模式，此嶄新的消費動力將帶動民生物品需求，間接為塑膠皮市場引入新的活水。

D.長期耕耘本土市場建立良好口碑

本公司長期耕耘本土市場，在業界已累積 40 餘年之經驗，不論在生產技術、研發能力、行銷通路之建構上，均已達成熟的境界，建立良好口碑。

②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全球環保意識提升，各國對於環保法規日趨嚴格

因應全球環保意識提升的潮流下，塑膠產業之相關環保法規日趨嚴格，將影響本公司經營成本的增加及產品的推廣。

因應對策：

本公司已設置相關污染防治設備，並要求於各產品製程皆須符合環保法令要求，另亦精進製程使用無毒溶劑或減少溶劑使用，以及降低廢棄物產出，更持續開發相對環保的複合性 PU 皮革。

B.預期國際油價維持上漲趨勢，將成為塑膠皮業者面臨購料成本增加的壓力

2021 年國際油價受全球經濟復甦、庫存緊張和產能不足等多重因素影響延續 2020 年的漲勢。而 2022 年 2 月俄烏戰事爆發更使原本動盪的能源價格持續飆升。由於預期國際油價仍呈現上漲態勢，對化學材料價格帶來上漲動能，故需注意原物料價格上漲的不利因素，塑膠皮業者仍將面臨購料成本支出增加的挑戰。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嚴格管控成本外，並與供應廠商維持穩定的供貨合約並適時調整售價。

C.鄰近國家擴充產能，市場競爭激烈，壓縮利潤空間

鄰近國家如韓國、中國大陸、東南亞等不斷擴充產能且近年來技術水準亦不斷提升，使我國業者面臨削價競爭的威脅。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了固守現有產品之生產與銷售外，並致力於差異化的發展，以避免削價競爭。本公司提供貼近客戶需求之多種材料解決方案，獲得客戶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同時增加高附加價值產品之研發及銷售，避免削價競爭的產生。此外，密切掌握客戶採購動向，適時進行海外投資設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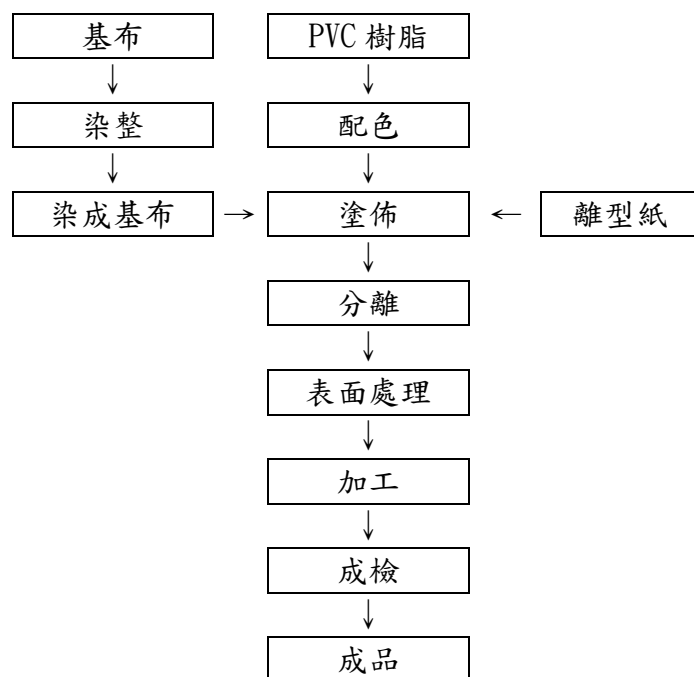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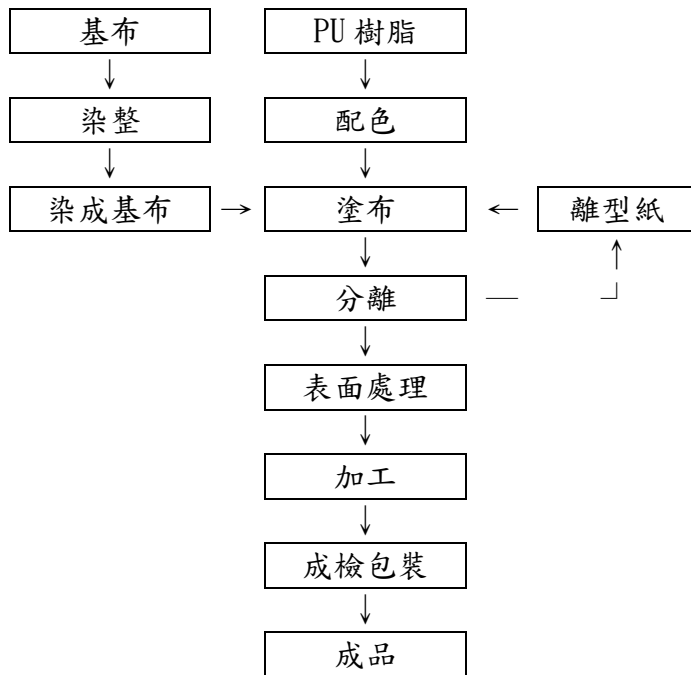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與功能
PVC 塑膠皮	皮包、鞋類、玩具、手套、椅墊、沙發傢俱、裝潢壁板、遊覽車座椅及車內裝潢材料、車用皮等之原料。
PU 合成皮	成衣、皮包、鞋類、照相機套、玩具、手套、傢俱、椅墊套、醫療床墊罩、滑鼠墊及手機殼等原料。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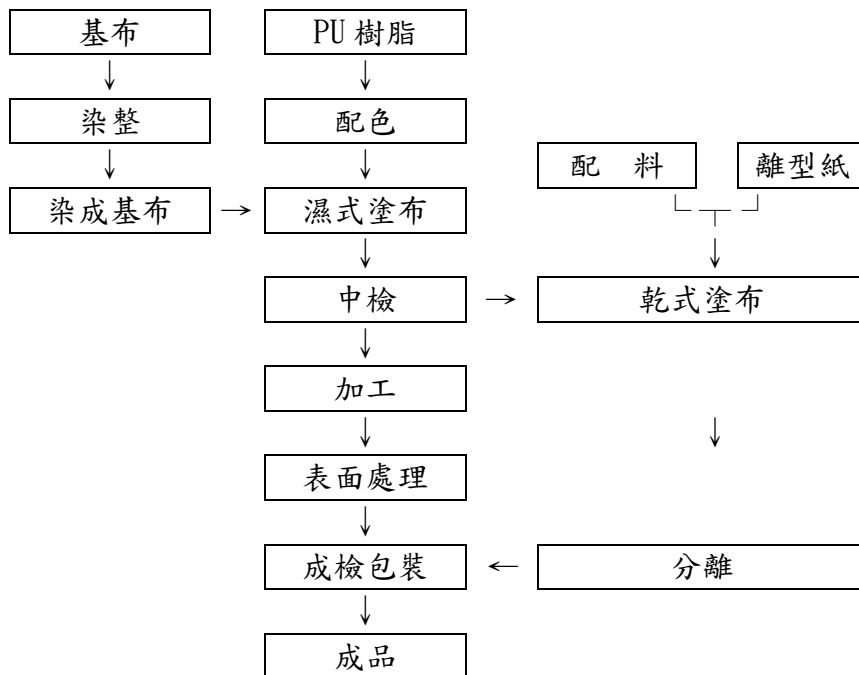
(1)PVC 柔軟皮製造流程



(2) 乾式 PU 合成皮製造流程



(3) 濕式 PU 合成皮製造流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及地區	供應狀況
樹脂	國內	正常
溶劑	國內	正常
碳酸鈣	國內	正常
塑膠粉	國內	正常
可塑劑	國內	正常
離型紙	由國外供應，主要來自美國、義大利、英國、日本	正常
色料	國內	正常
助劑	國內	正常
AGD(底布)	國內	正常

(四)最近二年度進(銷)貨客戶金額大於 10%之客戶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 A	30,107	15.36	無	廠商 A	31,894	16.30	無	廠商 J	8,934	17.88	無
2	廠商 C	21,651	11.05	無	廠商 J	22,296	11.40	無	廠商 A	7,946	15.90	無
3	其他 (未達 10%)	144,259	73.59	無	其他 (未達 10%)	141,464	72.30	無	其他 (未達 10%)	33,093	66.22	無
	進貨淨額	196,017	100		進貨淨額	195,654	100		進貨淨額	49,973	100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樹脂、溶劑、塑膠粉、離型紙及色料，主要供應商之產能、供貨之品質及穩定度良好，主要進貨金額變化係因當年度訂單情形及產銷策略而有所變化，最近二年度有廠商 A、廠商 C 及廠商 J 占進貨淨額比率超過 10%以上，其進貨金額及供應商變化最近兩年度差異不大。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A	77,063	23.14	無	客戶 A	92,451	25.33	無	A 公司	30,266	23	無
2	其他 (未達 10%)	255,899	76.86	無	其他 (未達 10%)	272,549	74.67	無	其他 (未達 10%)	63,127	64	無
	銷貨淨額	332,962	100		銷貨淨額	332,962	100		銷貨淨額	93,393	10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碼

生 產 量 產 品 量 值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PVC 柔軟皮	1,200	884	113,914	960	583	93,274
PU 合成皮	10,000	6,635	184,055	10,000	7,972	193,621
合計	11,200	7,519	297,969	10,960	8,555	286,895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碼

銷 售 量 主 要 產 品 量 值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PVC 柔軟皮	716	105,037	128	17,562	510	107,026	76	11,841
PU 合成皮	6,567	199,918	32	876	8,055	235,493	15	474
其 他		9,570				10,166		
合 計	7,283	314,525	160	18,438	8,565	352,685	91	12,31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1 年 4 月 30 日

年 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52	49	47
	間接人工	28	19	19
	合 計	80	68	66
平 均 年 歲		43.8	45.3	46.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9	7.7	7.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碩士以上	3	2	2
	大學	14	12	12
	專科以下	63	54	52

四、環保支出情形：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汙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申領情形

證照名稱	許可證號	核准期間
廢(污)水排放地面水體簡易許可文件	南市府環水字第 01629-04 號	自 107 年 08 月 04 日起至 112 年 08 月 03 日止
PVC 皮製造程序(M01)(220011)	南市環空操證字第 D0601-01 號	自 110 年 10 月 19 日起至 115 年 04 月 18 日止
熱媒加熱程序	南市環空操證字第 D0780-00 號	自 110 年 10 月 19 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12 日止

(M03)(000002)		
PU(濕式)皮製造程序 (M01)(220002)	南市環空操證字第 D0592-01 號	自 110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113 年 09 月 03 日止
PU(乾式)皮製造程序 (M02)(220002)	南市府環空操證字第 D0205-02 號	自 106 年 10 月 20 日起至 111 年 10 月 19 日止
熱媒加熱程序 (M05)(000002)	南市環空操證字第 D0798-00 號	自 110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112 年 05 月 17 日止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本公司 110 年度繳納空氣汙染防治費共 838 仟元、土壤及地下水汙染整治費共 104 仟元。

(3)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姓名	許可證內容	許可證號
蔡岳勳	乙級空氣汙染防制專責人員	(110)環署訓證字第 FB130041 號
陳高森	乙級空氣汙染防制專責人員	(94)環署訓證字第 FB080137 號
蔡岳勳	甲級廢棄物處理專業技術人員	(109)環署訓證字第 HA130473 號
謝漢景	乙級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	(99)環署訓證字第 JB020065 號
詹金儒	乙級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	(105)環署訓證字第 JB090282 號

2.列示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汙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
DOP 回收設備	1 台	84.11.30	6,402,000	420,450	針對可塑劑產生之空汙凝結成廢油，再進行後續處理。
廢水處理設備	1 式	80.12.31	9,374,295	277,101	針對工廠產生之汙水進行處理至可排放之標準。
廢氣處理設備	1 式	106.5.22	3,129,000	1,618,051	針對工廠產生之廢氣進行處理至可排放之標準。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汙染之經過；其有汙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汙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因 PU 廠洗滌塔防治設備操作手冊與按鈕標示不符，致違反空氣汙染防制法遭台南市政府環境保護署處罰鍰 100 仟元並已於 110 年 3 月間繳納完畢。該事件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不致有重大影響，且本公司已責成承辦人員日後應善盡注意之責。

5.目前汙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①本公司員工均依職工福利金條例加入「職工福利委員會」，該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作業事宜，並依規定就公司每月營業額、員工薪資、下腳變賣等金額提撥福利金。

②本公司福利委員會舉辦事項如下：舉辦員工旅遊、每月致贈當月壽星禮物、三節贈品、員

工服役補助、喪葬補助、結婚祝賀金、生育補助費、康樂事項、團體保險。
③不定期舉行員工及眷屬登山健行活動，強健體魄。

(2)進修、訓練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教育訓練以培養各級人員在組織中充分發揮其潛能，並啟發其知識與潛能，以達相互協調，提高工作效率，增強人際關係為目標。本公司教育訓練依職能別區分為：研發研習會、上游供應商專題研究會、產品推廣研討會、電腦操作研討會、機電教育訓練、督導人員訓練、經營管理人員訓練，受教育訓練人員於課程結束後應撰寫心得報告。

(3)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 ①配合勞工退休金提撥舊制，對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相關退休金規定(舊制)員工，本公司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5%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有關退休金之支付，悉由該基金專戶支付，不足數額由本公司補提。員工退休條件係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
- ②配合勞工退休金提撥新制，對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攜帶式帳戶(新制)員工，按月提撥給付薪資之 6%，存入該員工勞保局個人專戶。

(4)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制定公司規章，從員工錄用、升遷至退休、撫恤皆有完整規劃，做為公司與員工之共同規範，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增進勞資雙方意見交流，因此勞資關係和諧，尚無勞資爭議發生。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廣採員工之建議，建立制度化的提案、溝通與申訴管道，並對員工的期望、建議、疑惑及委屈，可獲得合理適切的發揮、答覆與處理，重視員工權益及表達對僱員之關懷；制訂員工性騷擾防治及申訴辦法，建立兩性平等的工作環境；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籌辦員工各項旅遊活動；對於工作表現傑出之同仁，於年終授予優良員工之褒揚。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為防止職業災害，維護公司從業員工之安全與健康，特依勞工安全衛生法制定安全衛生守則，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俾利員工有所遵循。

- ①各級主管人員應密切注意所屬從業員工之安全衛生情況並指導之。
- ②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各級主管應隨時注意有無不安全情況，並隨時糾正及報告不安全情況。
- ③廠內一切有關安全衛生設施，應經常注意與保養，以保持其效能，如發現有異常時，應即補修或採其他必要措施。
- ④本公司依照法令規定定期舉行從業人員之健康檢查，其全部檢查費用由公司負擔。
- ⑤工業安全宣導、演習、訓練之相關通知、公告、開會記錄等具體資料，由管理課負責執行，並將該執行文件存檔。
- ⑥主管人員安全守則：
 - A.主管人員應負防止意外事故發生之責任，必須確實明瞭其所監督工作之安全操作方法。
 - B.任何危險情況足以危及人員或設備之安全時，主管人員應負責立即改善，不能改善時，應即時報告其上級。
 - C.非事先徵得主管同意，他人不得在非自己工作之部門從事任何修理或調整等作業。
 - D.操作生產設備之主管，於修理部門開始修理工作之前，應親自檢查管路及設備之壓力，或必須排除之液體已確實排除，應避免碰撞之設備，於必要時其附近須加強臨時保護措施。
- ⑦一般安全守則
 - A.已設置之安全衛生設備，不得任意拆卸或使其失去效能。發現安全衛生設備被拆卸或

喪失效能時，應立即報告主管人員。

B.工作人員對於其所執行之工作須確切熟知計畫程度及安全要項以免危害發生。

C.在危險工作地區或有危險之處所，對於設置之危險標誌均須注意並遵守之。

⑧每位員工必須確實依據公司所訂定之各項作業安全守則確實執行。各項作業守則包括消防守則、電氣安全守則、物料搬運及儲存安全守則、機械安全守則、手工具守則、防護具守則、推高機作業工作守則、鍋爐作業安全守則、升降機標準作業工作守則、吊掛作業工作守則、使用有機溶劑注意事項、從事特殊化學物質作業工作守則、一般性衛生守則、通氣排氣守則、採光照明守則、急救守則等。

⑨制定外包工程管理辦法，明確規範入廠承包之作業規範及動火管制辦法。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發生之損失。

(2)本公司遵守勞基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勞資雙方已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故預測未來仍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①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由資訊部統籌資安事宜，並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

②公司稽核室為資訊安全監理之督導單位，由稽核室負責督導內部資安執行狀況，定期查核如有發現缺失，由權責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2)資訊安全政策

為了增進公司資通訊作業安全及穩定運作，提供安全的資通訊服務，確保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依內部稽核控制的資訊循環辦法做為公司資通安全查核原則。公司所有同仁均有義務及責任，遵守資訊安全相關規範，維護公司資訊安全，確保公司之資料、資訊系統、設備及網路之安全維運，避免遭受各種不當使用、洩漏、竄改、竊取、破壞等事故威脅，降低可能危害。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目前尚未投保資訊安全防護保險，惟訂有內部稽核控制的資訊循環辦法，其中針對實體及環境安全、網路及電腦安全、系統存取控制、系統的永續運作等均有依作業規範確實執行。

2.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資通安全事件而發生之損失。

七、重要契約

110 年度及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契約相對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兆豐銀行	110.08.27~111.08.26	1.授信額度：110,000 仟元 2.利率：按一年期定存機動利率 加年利率 0.135% 3.擔保品：學甲一、四廠	無
借款合同	台灣企銀	110.08.19~111.08.19	1.授信額度：60,000 仟元 2.利率：按一年期定存機動利率 加年利率 0.16%~0.26% 3.擔保品：台南市學甲區欣榮段 土地	無
借款合同	合庫銀行	110.09.10~111.09.10	1.授信額度：90,000 仟元 2.利率：按一年期定存機動利率 加年利率 0.31% 3.擔保品：台南市學甲區欣榮段 土地及建物	無
借款合同	台中商業銀行	110.10.04~111.10.04	1.授信額度：50,000 仟元 2.利率：按一年期定存機動利率 加年利率 1.70%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10 年	109 年	108	107 年	106 年
流動資產	(註 2)	(註 2)	(註 2)	502,061	1,256,6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7,720	537,487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97,150	104,911
資產總額				1,156,931	1,899,020
流動負債				133,241	364,201
分配前				217,241	964,201
分配後				64,510	59,146
非流動負債				187,751	423,347
負債總額				271,751	1,023,347
分配前				959,180	1,475,673
分配後				700,000	200,0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0	0
股本				259,180	1,259,610
資本公積				175,180	159,610
保留盈餘				0	16,063
分配前				0	0
分配後				0	0
其他權益				959,180	1,475,673
庫藏股票				875,180	875,673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8 年度起出具個別財務報告書。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個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財務 資料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106	
流 動 資 產	280,015	526,432	566,349	502,061	1,256,622	308,6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1,523	549,021	547,615	557,720	537,487	526,726
無 形 資 產	-	-	-	-	-	-
其 他 資 產	447,924	105,302	110,873	97,150	104,911	499,964
資 產 總 額	1,259,462	1,180,755	1,224,837	1,156,931	1,899,020	1,335,33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0,716	250,868	176,894	133,241	364,201
	分配後	註 3	271,868	260,894	217,241	964,201
非 流 動 負 債	41,398	50,691	54,831	64,510	59,146	38,79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12,114	301,559	231,725	197,751	423,347
	分配後	註 3	322,559	315,725	281,751	1,023,34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947,348	879,196	993,112	959,180	1,475,673	1,003,703
股 本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200,000	675,000
資 本 公 積	-	-	-	-	-	-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297,227	179,196	293,112	259,180	1,259,610
	分配後	註 3	158,196	209,112	175,180	159,610
其 他 權 益	-	-	-	-	16,063	-
庫 藏 股 票	(49,879)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947,348	879,196	993,112	959,180	1,475,673
	分配後	註 3	858,196	993,112	875,180	875,673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8 年度起出具個別財務報告書。

註 3：110 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113 月 31 日財務 資料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營 業 收 入	(註 2)	(註 2)	(註 2)	431,826	417,716	(註 2)
營 業 毛 利				61,127	40,448	
營 業 損 益				8,451	(58,1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9,914	1,521,521	
稅 前 淨 利				98,365	1,463,324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90,715	1,223,624	
本 期 淨 利				-	4,40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90,715	1,228,031	
本期淨利 (損)				(7,208)	36,3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3,507	1,264,4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0,715	1,228,03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83,507	1,264,4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30	20.64	
每 股 盈 餘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8 年度起出具個別財務報告書。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個別)

單位：新台幣仟

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 31日財務 資料
	110年 (註2)	109年 (註2)	108年 (註2)	107年	106年	
營業收入	365,000	332,962	422,923	431,826	410,981	93,393
營業毛利	61,736	47,885	60,034	61,127	42,037	21,797
營業損益	18,589	9,497	11,092	8,451	(56,524)	6,0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1,647	36,220	106,128	89,914	1,524,255	64,531
稅前淨利	140,236	(26,723)	117,220	98,365	1,467,731	70,61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36,765	(26,723)	117,220	98,365	1,467,731	69,36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36,765	(28,429)	114,194	90,715	1,228,031	69,3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266	(1,487)	3,738	(7,208)	36,38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9,031	(29,916)	117,932	83,507	1,264,416	69,36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39,031	(29,916)	117,932	83,507	1,264,41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39,031	(29,916)	117,932	83,507	1,264,4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1.96	(0.41)	1.63	1.30	20.64	1.03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08年度起出具個別財務報告書。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馮敏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7	吳漢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8	徐聖忠、徐永堅	無保留意見
109	馮敏娟、徐永堅	無保留意見
110	馮敏娟、徐永堅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註 2)	(註 2)	(註 2)	17.09	22.2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9.03	236.7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76.81	345.04
	速動比率				315.50	320.14
	利息保障倍數				392.89	2159.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48	7.22
	平均收現日數				49	51
	存貨週轉率 (次)				4.46	3.8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7.65	7.71
	平均銷貨日數				82	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79	0.8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28	0.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95	84.06
	權益報酬率 (%)				7.45	110.88
	占實收資本比率 (%)				1.21	(29.10)
	營業利益				14.05	733.87
	稅前純益				21.01	293.99
	純益率 (%)				1.30	20.64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180.81)	7.45
	現金流量比率 (%)				(12.19)	90.8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2.06)	1.45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5.79	(0.46)
	營運槓桿度				1.03	0.99
	財務槓桿度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未出具合併財務報告，故不擬分析。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8 年度起出具個別財務報告書。

(2) 財務分析-個體(個別)

1)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止 111 年 3 月 31 日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78	25.54	18.92	17.09	22.29	24.8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6.02	169.37	191.36	149.03	236.78	197.9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3.43	209.84	320.16	376.81	345.04	105.40
	速動比率	81.34	180.64	284.32	315.50	320.14	86.15
	利息保障倍數	66.81	(13.66)	93.52	392.89	2162.61	109.9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83	5.97	6.76	7.48	7.78	6.65
	平均收現日數	53	61	54	49	47	53
	存貨週轉率 (次)	4.80	4.30	5.17	4.46	3.96	5.1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1.93	10.85	10.25	7.65	8.42	10.92
	平均銷貨日數	76	85	71	82	92	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68	0.61	0.77	0.79	0.90	0.7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0	0.28	0.36	0.28	0.28	0.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1.35	(2.24)	9.67	5.95	84.67	5.39
	權益報酬率 (%)	14.98	(3.04)	11.70	7.45	110.88	7.11
	占實收資本比率 (%)	2.66	1.36	1.58	1.21	(28.26)	0.90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20.03	(3.82)	16.75	14.05	733.87	10.46
	純益率 (%)	37.47	(8.54)	27	21.01	298.80	74.27
	每股盈餘 (元)	1.96	(0.41)	1.63	1.30	20.64	1.0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6.90	13.40	18.79	(180.81)	6.79	4.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20)	(11.40)	(11.90)	(12.65)	52.03	(9.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5.04	(3.89)	(3.64)	(62.06)	1.32	1.4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81	4.06	4.46	5.79	(0.35)	3.10
	財務槓桿度	1.13	1.23	1.12	1.03	0.99	1.1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獲利增加使權益增加所致。
- 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係因 110 年流動資產減少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 4.資產報酬率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 5.權益報酬率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 6.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 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 8.純益率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 9.每股盈餘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 10.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 11.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 12.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 1：每股盈餘係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各年度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資後流通在外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計算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個別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個別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會計師及徐永堅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許綺初

許綺初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9 日

四、最近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詳附錄一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及經營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280,015	526,432	(246,417)	(46.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1,523	549,021	(17,498)	(3.19)
其他資產	447,924	105,302	342,622	325.37
資產總額	1,259,462	1,180,755	78,707	6.67
流動負債	270,716	250,868	19,848	7.91
非流動負債	41,398	50,691	(9,293)	(18.33)
負債總額	312,114	301,559	10,555	3.50
股 本	700,000	700,000	—	—
資本公積	—	—	—	—
保留盈餘	297,227	179,196	118,031	65.87
其他權益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947,348	879,196	68,152	7.75
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僅針對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分析說明)				
1.流動資產減少：主係 110 年度將部分金融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項下所致。				
2.其他資產增加：主係 110 年度將部分金融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項下所致。				
3.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110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 (減) 金 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65,000	332,962	32,038	9.62
營業成本	303,264	285,077	18,187	6.38
營業毛利	61,736	47,885	13,851	28.93
營業費用	43,147	38,388	4,759	12.40
營業利益	18,589	9,497	9,092	95.74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 (減) 金 額	變動比例(%)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1,647	(36,220)	157,867	435.86
稅前淨利(損)	140,236	(26,723)	166,959	624.78
所得稅	3,471	1,706	1,765	103.46
本期淨利(損)	136,765	(28,429)	165,194	581.08
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說明： (僅針對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增加主因： 主係因新冠肺炎疫苗接種率逐漸普及，疫情趨緩使業績逐步回升，並且適當調整產銷策略及成本費用控制得宜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金融資產投資評價利益所致。 3.稅前淨利增加：主係營業利益及營業外收支增加所致。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因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4.綜合以上，致稅後淨利較上期增加。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銷售量將小幅成長，然因新冠肺炎疫情仍續影響以及俄烏戰爭爆發恐導致供應鏈原料上漲，故仍將以保守之產銷策略，來因應目前尚不穩定之景氣狀況。

3.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持續開拓新市場，以現有產品為基礎進行市場之延伸拓展，並增加 TPU 環保材及透濕防水成衣全貼產品，新增 PUR 設備開發取代原油性接著層降低產品溶劑含量，並繼續投入研究開發，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如下：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2,833	33,607	39,226	116.7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10)	(23,046)	20,436	88.6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8,905)	(8,417)	(50,488)	(599.83)%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 110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 109 年度購置不動產及設備較 110 年度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 110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及購入庫藏股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項目	年度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6.90	13.40	100.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7)	(11.20)	37.77
現金再投資比率(%)		5.04	(3.89)	229.56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僅針對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本公司與國內銀行往來密切且已建立良好融資信用條件，故在合理資金需求下，公司尚無財務流動性不足或資金短缺之虞。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出)量(2)	全年其他現金 流入(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計畫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3,498	60,459	(361,545)	(277,588)	—	303,000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預期未來一年營收呈小幅度成長，相關成本及費用則控制得宜，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係建置太陽能發電系統，致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係本公司辦理買回庫藏股、配發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致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由於預估期末現金數未滿足最低現金餘額，故擬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 303,000 仟元支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於轉投資事業主要係基於業務上需求。而對其之業務管理政策係依據內控制度之「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做為轉投資事業經營管理之依循規範。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認列投資 (損)益	持股 比例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仕鉅股份有限公司	81	16.60%	主係疫情影響趨緩，致產生獲利。	無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太陽能光電設備投入。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管理分析評估事項：

(一)風險因素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收淨額	422,923	332,962	365,000
利息費用	(1,199)	(1,773)	(2,088)
利息費用 / 營收淨額	(0.28)%	(0.53)%	(0.57)%
淨兌換利益(損失)	(402)	(471)	(397)
兌換利益(損失) / 營收淨額	(0.10)%	(0.14)%	(0.11)%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因利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占本公司營收淨額比重甚微，因此市場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影響不大，且由於目前市場融資成本仍處於低點之有利環境，未來利率將視全球經濟景氣而變化，由於本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良好，故本公司與各銀行洽談貸放額度時，應可得到銀行較佳貸放條件，因此資金運作具有相當大的彈性，而本公司未來若因擴廠、增置固定資產或有營運資金資金需求時，本公司將依整體金融環境及自有資金水位情形，選擇以自有資金、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或銀行借款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故市場利率變動對本公司而言影響甚小。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多以內銷為主，故匯率變動對公司影響微小，為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本公司除密切注意匯率變化趨勢及加強收支預算，並以自然避險為原則，持有之幣別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直接以銷貨產生之外幣來償還因國外採購所產生之外幣，以此較機動之方式藉以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所造成的影響。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近年來台灣通貨膨脹年增率約在 1% 左右，受新冠肺炎疫情蔓延衝擊，世界主要國家皆

採貨幣寬鬆政策，通膨展望有向上之風險，但本公司仍持續密切注意物價指數對本公司採購成本之影響，適時依需要調整策略來避免通貨膨脹之風險。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除專注於本業之經營外，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交易，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本公司未有資金貸與他人及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相關作業程序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為本公司執行相關交易之依據。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劃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高固 A7000	1. 柔軟度 2. 發泡高固開發 3. 持續開發功能性產品 4. 搭配 PUR 機台開發完全無溶劑產品 5. 低溶劑單膜	NT\$300 萬	1. 因應環保無溶劑 2. 高物性 3. 功能性新產品之原料持續開發 4. 開發應用家具市場
醫療床	1. 產品測試階段完成 2. 依來布需求調整配方與製程條件	NT\$300 萬	1. 原料生產過程得力求穩定控制 2. 機台加工過程寬度收縮之控制 3. 高週波強度控制
功能性 PU 膜	1. 樣品推廣逐漸發酵 2. 依來布需求調整配方製程條件 3. 部分產品已開訂單生產	NT\$250 萬	1. 原料生產過程得力求穩定控制 2. 機台加工過程寬度收縮之控制 3. 應用於面層可具多功能性，如耐燃，保溫等
TPU 運動鞋材產品延續開發	1. 低 DMF 產品 2. 雷射變色龍產品開發 3. 熔切產品開發 4. 新紋路開發 5. 粉碎皮料新色	NT\$100 萬	1. TPU 貼合其物性已達要求 2. 色水，效果，紋路變化性
類重貼變色產品開發	1. 使用特殊可熱塑糊料 2. 粉碎皮料新色 3. 立體感布紋 4. 壓花機熱壓顯現布紋 5. 低 DMF 6. 印花	NT\$100 萬	1. 常溫耐曲折須達 10 萬下 2. 耐磨，剝離品質符合需求 3. 布紋多變性 4. 印花紋路變化性
PUR 開發	1. 尋找合適材料，如 TPO, TPE, EVA, NEPRENE, PET 2. 雙底材，三底材對貼 2. 熔膠機，全貼機	NT\$250 萬	1. 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2. 減少空汙，降低溶劑使用量 3. 多功能性，複合加工
矽膠/橡膠產品開發	1. 尋找特殊材料 2. 需具有濕止滑效果 3. 具有耐燃之特性	NT\$150 萬	1. 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2. 多功能性 3. 3. 無溶劑產品
發泡 PU 革	1. 高固發泡開發	NT\$200 萬	1. 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2. 特殊材料開發

PMMA 裝潢材 及汽機車飾板	1. 環境測試, 耐候不分層 2. 耐刮, 耐水解 3. 持續開發功能性產品, 樣品推廣中	NT\$500 萬	1. 可加工性, 可塑性佳 2. 紋路, 色水變化性多 3. 市場面、客戶群廣, 應用範圍大
--------------------	--	--------------	--

(五).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主管機關針對公司治理、公司法與證券交易法等重要政策及相關法律之修訂發佈，本公司業已積極配合辦理，且本公司管理階層密切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妥適提出因應措施，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八).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進貨來源及銷貨對象如本報告所揭露之相關訊息，皆為本公司長期往來之對象。未來為營運背景之考量，並依產業成長趨勢，除了舊有對象持續成長外，並開發新對象，期進一步朝向多元化來分散進貨來源及銷貨對象。

(十一).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三). 訴訟或非訴訟對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聯繫中之重大訴訟或非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得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訴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資安風險無

為確保資訊網路安全、穩定，防範資訊系統發生異常災變及電腦檔案資料毀損，及強化個人資料保護，本公司已建立相關管理辦法及處理準則供遵循與處理使用，並於應用程式、作業系統、網路系統均建構層層管制與防護機制，藉以有效控制企業資訊系統風險及維持企業持續營運。

為確保公司資訊使用安全，及建立可信賴的資訊使用環境，本公司內控制度針對

(一)日常安全控制明定

1. ERP系統需定期備份且檔案應分別存放不同地點，以免備份檔案因意外事故而遭致毀損或遺失，並作備份記錄。
2. 不定期測試備份資料並記載測試結果，確係備份資料之可用性。相關備份資料等文件，除相關部門與資訊室外不得調借他人。
3. 為避免檔案資料遭病毒毀損，處理資訊相關人員定期偵測病毒，並隨時更新防毒軟體。
4. 電腦等硬建設備，視需要與廠商簽訂維護合約，以便定期檢查及維護。
5. 電腦機房應設立良好的實體安全措施，以確保主機系統安全。
6. 電腦機房內禁煙、禁食，非資訊相關人員未經授權不得進入，以確保設備安全。
7. 防火牆原則設立應按公司環境適當設定，若更改原則設定須建立相關程序，以確保

公司網絡環境。

(二)緊急應變處理

1. 應用系統發生問題時，應緊急通知系統負責人處理。
2. 需有災變復原計劃以隨時應變暴風雨、地震或其他天然或人為破壞，所引發之電訊中斷等狀況。
3. 電腦主機發生異常時，應立即通知簽約之相關廠商到廠了解狀況及處理。
4. 電腦主機修復後，視需要將最近備份之資料回存至電腦主機中。

本公司重視資訊安全防護系統及流程，以維持公司的營運；本公司的資訊管理部門負責訂定公司內部的資安政策並進行內部資安控管，每年亦會進行資訊安全系統查核，確保資安控管系統運作正常。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本公司由管理部門負責資訊安全系統之控管，確保資訊系統運作正常。本公司 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並未發生重大網絡攻擊或資安事件。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不適用。
- 二、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無

玖、重大影響事項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